

股票代碼：3530



民國一〇二年年報

2013 ANNUAL REPORT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

姓名：何新平

職稱：總經理

電話：(03)567-8986

電子郵件信箱：ir@soinc.com.tw

二、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保全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3)567-8986

電子郵件信箱：ir@soinc.com.tw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300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四路 19-1 號 5 樓

電話：(03)567-8986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二樓

電話：(02)2702-3999

網址：www.capital.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黃裕峰、葉東輝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七、公司網址：www.soin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02
二、公司沿革.....	02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03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0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8
七、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3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6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資料.....	45
四、環保支出資訊.....	45
五、勞資關係.....	45
六、重要契約.....	4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合併/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8
二、最近五年度合併/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財務分析	54
三、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59
四、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60
五、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
六、一〇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情形 及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6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64
二、經營結果.....	165
三、現金流量.....	16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166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6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7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1

壹、致股東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晶相光電一〇二年(2013年)全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12,650 仟元，與一〇一年(2012年)之營業收入 249,570 仟元相較，約衰退 14.8%，民國一〇二年稅後純損為-32,307 仟元，較民國一〇一年稅後純損-12,588 仟元，虧損金額略增 19,719 仟元；民國一〇二年基本每股稅後虧損為新台幣-0.5 元。

2013 年是本公司由 linear sensor 轉型到 area sensor 重要的一年，area sensor 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 123%。本公司持續專注於先進製程以及新的影像感測元件技術的投資及開發，新產品在手機以及保全監視應用領域都有快速的成長，2014 全年營收亦可望因此大幅增加。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秉持謹慎及穩健務實的態度，開拓新的 Sensor 應用領域，並強化產品的競爭力。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專注在 CMOS 感測器領域發展，未來仍將不斷投入各項資源，持續創新開發產品，追求新的成長。在此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供應商長久以來的支持與愛護，並對全體同仁一直以來對本公司的努力與貢獻致上最誠摯的敬意，我們也將努力經營並以實際的獲利績效回饋大家。

董事長 鄭素芬



總經理 何新平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93年01月 籌備處成立。

93年05月 公司正式成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億元整。

95年07月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進駐園區。

95年09月 晶相光電股票(首次)公開發行。

95年11月 成功推出 0.25 μ m 1/9.4" CIF 10萬畫素 Color/Mono 影像感測 IC。

96年04月 晶相光電股票興櫃掛牌交易。

96年10月 成功推出 Linear CIS 及 Bar-code 產品應用系統。

98年10月 1200 dpi CMOS Linear Sensor 量產及 Fingerprint Sensor 開發。

99年01月 本公司通過 ISO9001 國際認證。

99年02月 1200 dpi CMOS Linear Sensor 量產及 Fingerprint Sensor 開發完成。

99年05月 200 dpi 高速 CMOS Linear Sensor 開發完成。

99年09月 Optical Touch Camera Module for 40" to 80" Display Panel 開發完成。

99年11月 Optical Touch CMOS Image Sensor 第二代開發完成。

100年03月 鄭素芬小姐推選為新任董事長。

101年02月 何新平先生推選為新任總經理。

101年03月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與美商 NUEVA IMAGING, Inc. 進行股份轉換，而增資發行新股，此案並經年度股東常會通過。

101年09月 本公司與美商 NUEVA IMAGING, Inc. 股份轉換增資發行新股案完成。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六二〇，七三九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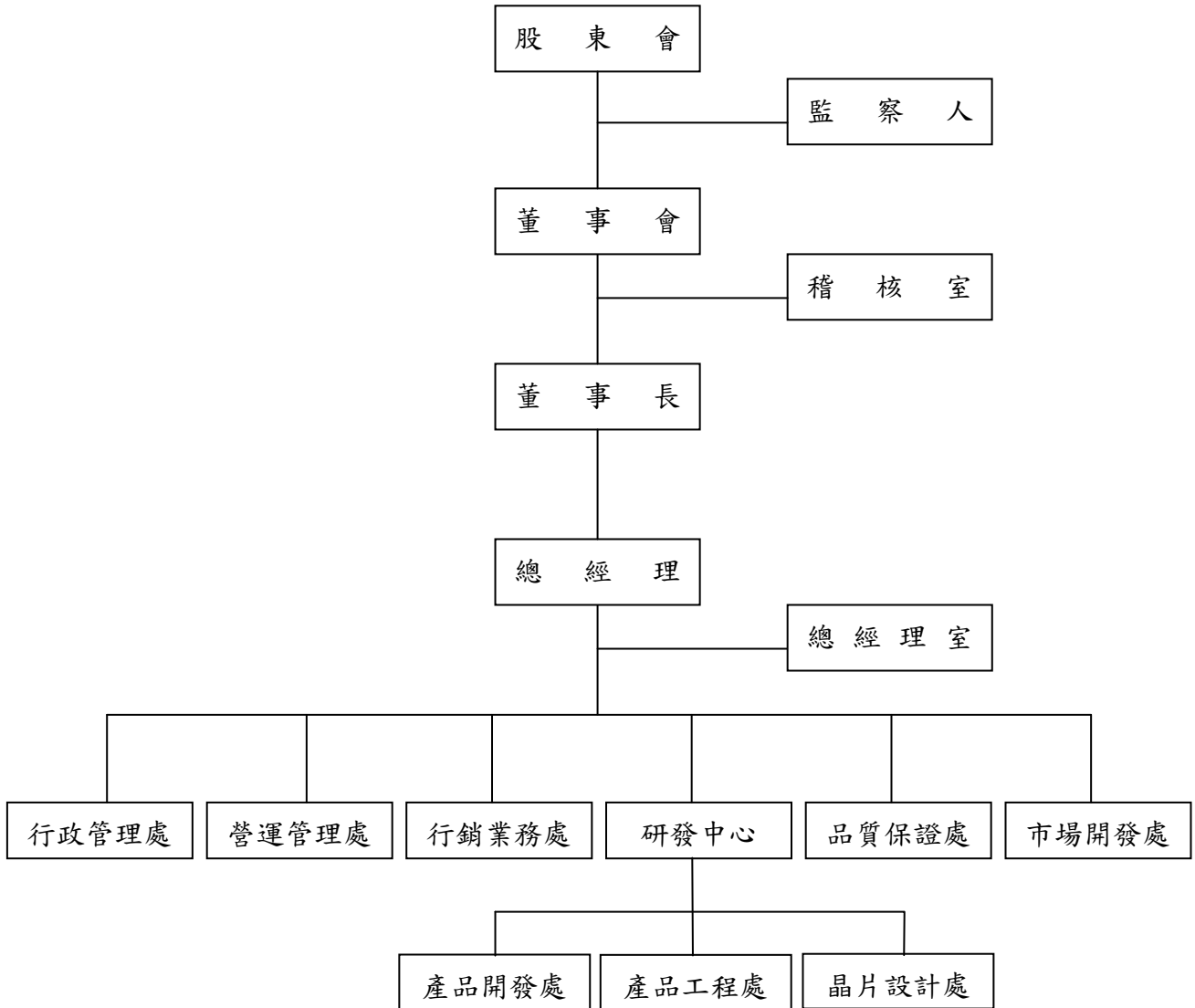
101年10月 完成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六五一，〇〇九仟元。

102年06月 全面改選第五屆董事及監察人，並推選鄭素芬小姐繼任董事長。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總經理處理公司業務之執行與協調。 2.規劃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經營績效評估。 3.新事業開發之策略規劃與執行。 4.推動產能提升及營運策略執行。 5.負責公司法務及專利申請等相關作業。 6.負責公司股務及人事等相關業務。 7.制訂品質政策並任命品質管理系統管理代表。
產品開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新產品及新技術之開發與設計。 2.新產品製程技術定義與設計驗證。 3.新製程研發與分析。
產品工程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光罩製作 Tape Out 流程管理。 2.負責產品規格驗證、故障模式分析、量產條件製訂、良率提升、產品實際應用之驗證及協助客戶解決產品應用問題。 3.CP/FT 測試程式撰寫與開發。 4.晶圓代工廠技術支援。 5.測試工程管理、封裝工程管理、晶圓外包工程管理。
市場開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產品行銷策略規劃。 2.市場資訊搜集與掌握。
晶片設計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數位 IC 設計、驗證。 2.協助影像演算法開發。 3.FPGA 實現。
行銷業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產品推廣及市場開發。 2.客戶售後服務。 3.顧客滿意度調查。 4.客戶訂單之審查與接收。
營運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外包生產策略、生產計劃、物料、倉庫管理及進出口作業。 2.訂單與出貨作業管理。 3.採購/外包管理。 4.MIS 網路及 ERP 系統管理。
行政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勞工法令及勞工安全衛生。 2.總務、事務性採購作業。 3.會計、財務及預算管理作業。
品質保證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與推行品質/RSF 保證系統，以改善控管流程，確保產品品質。 2.產品品質檢驗、客訴處理及退貨分析。 3.儀器校正與 DCC、SQE 管理。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檢查及評估公司營運資料及內控制度之可靠性及有效性。 2.提出改善建議及促進有效營運。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監察人

單位：103年4月12日股；%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薩摩亞商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102.06.11	3年	100.03.07	1,754,089	2.69	884,089	1.35	—	—	—	—	—	—	—	—	—
	代表人:鄭素芬	102.06.11	3年	100.03.07	—	—	—	—	135,000	0.2	—	—	台灣大學經濟系 四維電腦(股)公司業務經理 力捷電腦(股)公司業務協理 智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力相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集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瑞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晶發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力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勁永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薩摩亞商 Full Guest Investments Limited	102.06.11	3年	102.06.11	4,875,458	7.48	4,875,458	7.47	—	—	—	—	—	—	—	—	—
	代表人:何新平	102.06.11	3年	102.06.11	—	—	—	—	—	—	—	—	MSEE, BSEE, Tsinghua University. Director & COO,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Inc.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Director, OmniVision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Shanghai), Co.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Semiconductor (Shanghai), Co. Ltd. Director, Shanghai OmniVision Semiconductor Technology, Co. Ltd. 台灣豪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豪威國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豪威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Director,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Hong Kong) Co.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Trading (Hong Kong) Co.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Holding (Hong Kong) Co.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Investment Holding (BVI),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Japan K.K.	Nueva imaging Inc. 董事長 本公司總經理	—	—	—

103年4月12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薩摩亞商 Full Guest Investments Limited	102.06.11	3年	102.06.11	4,875,458	7.48	4,875,458	7.47	—	—	—	—	—	—	—	—	—
	代表人:戎柏忠	102.06.11	3年	102.06.11	—	—	1,120,000	1.72	—	—	—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_ IR/ PS VP, VisEra Technologies Sr. Director, Credence Systems GM, Lam Research Sr. Director, KLA- Tencor	本公司副總經理 Nueva Imaging Inc 副總經理	—	—	—
董事	薩摩亞商 Full Guest Investments Limited	102.06.11	3年	100.03.07	4,875,458	7.48	4,875,458	7.47	—	—	—	—	—	—	—	—	—
	代表人: 盧叔東	102.06.11	3年	100.03.07	104,059	0.16	104,059	0.16	130,074	0.2	—	—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學士 智相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智仁科技開發(股)公司副總經理 力捷電腦(股)公司副總經理	利翔航太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董事 新相光學(股)董事	—	—	—
董事	智翔投資(股)公司	102.06.11	3年	100.03.07	1,540,014	2.36	1,540,014	2.36	—	—	—	—	—	—	—	—	—
	代表人: 林保全	102.06.11	3年	100.03.07	449,950	0.69	449,950	0.69	29,771	0.05	—	—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所碩士 力晶科技(股)公司經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	—	—	—
監察人	力信投資(股)公司	102.06.11	3年	100.03.07	700,005	1.07	700,005	1.07	—	—	—	—	—	—	—	—	—
	代表人: 謝明霖	102.06.11	3年	102.06.11	—	—	—	—	—	—	—	—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力世管理顧問公司投資部協理 力晶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力晶科技(股)公司新事業發展處協理	瑞旺投資(股)公司董事 智安電子(股)公司董事 世仁投資(股)公司董事 智欣投資(股)公司董事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奕力科技(股)公司董事 智成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智仁科技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力信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力相光學(股)公司監察人 力廣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監察人	力元投資(股)公司	102.06.11	3年	102.06.11	868,195	1.33	868,195	1.33	—	—	—	—	—	—	—	—	—
	代表人: 林世勳	102.06.11	3年	102.06.11	260,149	0.4	260,149	0.4	—	—	—	—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所碩士 力捷電腦(股)公司副總經理 力聲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慧相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力相光學(股)公司董事 新相光學(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年4月12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薩摩亞商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薩摩亞商 Full Guest Investments Limited	LU,YI-CHEN	53.51%
	YANG,PING	10.22%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45%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78%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14%
	力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45%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6%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4%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58%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0.29%
	林世勳	0.24%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0.23%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38.89%
	黃毓秀	25.18%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7.19%
	黃許碧瑜	8.59%
	陳吉元	0.05%
	于素珊	0.05%
	童貴聰	0.05%
力信投資(股)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7%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年4月12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91%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1%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03%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84%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5.73%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6%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9%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3%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4.85%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3%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4%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40%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5%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4%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5%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0%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0%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7%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72%
	利翔航太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65%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4.27%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5%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2%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1.09%
	林育成	0.91%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73%
	匯豐銀行託管台證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68%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0.65%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56%
	瑞翔投資有限公司	0.54%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725%
	黃崇仁	0.0178%
	黃崇恆	0.0018%
	伍道沅	0.0018%
	陳吉元	0.0019%
	蔡國智	0.0019%
	童貴聰	0.0002%
	羅英華	0.0002%
	譚仲民	0.0002%
	朱淑鳳	0.0018%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6%
	黃崇仁	3.89%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3%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1%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9%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2.64%
	洪清泉	2.10%
	黃啟宏	1.65%
	黎紅枝	1.52%
	蕭信達	1.48%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4%
	堂城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5%
	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	5.95%
	益華股份有限公司	4.94%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76%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76%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76%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76%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76%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6%
力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33%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9%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1%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20%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8%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9%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9%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8%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9%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82%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4%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68%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5.68%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5.68%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68%
	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68%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68%
	順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8%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79%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65%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99%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3%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9%
	日商 Renesas Technology Corp.	5.72%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86%
	智特股份有限公司	1.95%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
	黃毓秀	1.59%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56.81%
	力元投資(股)公司	37.40%
	黃崇恆	3.03%
	黃毓秀	1.34%
	于素珊	0.75%
	余佩玲	0.37%
	黃許碧瑜	0.3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鄭素芬(註1)			√				√	√	√	√	√	√	√		-
何新平(註2)			√				√	√		√	√	√	√		-
戎柏忠(註2)			√				√	√	√	√	√	√	√		-
盧叔東(註2)			√				√	√	√	√	√	√	√		-
林保全(註3)			√				√	√	√	√	√	√	√		-
謝明霖(註4)			√				√	√	√	√	√	√	√		-
林世勳(註5)			√				√	√	√	√	√	√	√		-

註：1.薩摩亞商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法人代表。

2.薩摩亞商 Full Guest Investments Limited 法人代表。

3.智翔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4.力信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5.力元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6.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12日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何新平	101.02.10	—	—	—	—	—	—	MSEE, BSEE, Tsinghua University. Director & COO,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Inc.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Director, OmniVision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Shanghai), Co.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Semiconductor (Shanghai), Co. Ltd. Director, Shanghai OmniVision Semiconductor Technology, Co. Ltd. 台灣豪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豪威國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豪威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Director,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Hong Kong) Co.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Trading (Hong Kong) Co.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Holding (Hong Kong) Co.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Investment Holding (BVI), Ltd. Director,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Japan K.K.	Nueva Imaging Inc. 董事長	—	—	—
副總經理暨行銷業務處主管	林保全	97.03.14	449,950	0.69	29,771	0.05	—	—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所碩士 力晶科技(股)公司代工業務部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IE 工程師	—	—	—	—
產品開發處資深處長	吳榮甫	97.12.15	95,608	0.15	—	—	—	—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系學士 鴻友科技(股)公司資深經理 天瀚科技(股)公司資深協理 力聲光電(股)公司資深協理	—	—	—	—
市場開發處副總經理	戎柏忠	102.03.05	1,120,000	1.72	—	—	—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_ IR/ PS VP, VisEra Technologies Sr. Director, Credence Systems GM, Lam Research Sr. Director, KLA- Tencor	Nueva Imaging Inc 副總經理	—	—	—
研發中心副總經理	駱曉東	102.03.05	4,304,587	6.60	—	—	—	—	Tsinghua University. SR. DIRECTOR OF MIXED SIGNAL GROUP DIRECTOR OF MIXED SIGNAL GROUP	Nueva Imaging Inc 副總經理	—	—	—
行政管理處財會經理	范姜曉雯	101.02.10	28,698	0.04	7,154	0.01	—	—	逢甲大學法商學院財稅學士 亞當科技合併報表經理 力晶科技(股)公司會計管理師 宇鋒科技(股)公司財務會計 美商愛普萊有限公司亞洲區主辦會計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董事之酬金：無。
- 2.監察人之酬金：無。
-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何新平	4,136	15,756	108	—	448	448	—	—	—	—	—	—	—	—	—	—	無
副總經理	林保全																	
副總經理	駱曉東																	
副總經理	戎柏忠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2,000,000 元	何新平、戎柏忠、駱曉東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保全	何新平、戎柏忠、駱曉東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3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 102 年度未分派員工紅利。

5.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1)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無。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無。

(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無。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金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相關資訊：

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條件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0	-	0	-
監察人酬金	0	-	0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5,756	-	7,978	-

註：本公司支付酬金同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酬金。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均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之比率及範圍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則依本公司薪資政策規定辦理；獎金之發放則視公司管理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狀況，作為給付之參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鄭素芬(註 1)	4	0	100.00%	
董事	何新平(註 5)	3	0	100.00%	
董事	戎柏忠(註 5)	3	0	100.00%	
董事	盧叔東(註 4)	4	0	100.00%	
董事	林保全(註 6)	4	0	100.00%	
董事	謝明霖(註 2)	1	0	100.00%	
董事	林世勳(註 3)	1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 1：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法人代表。

註 2：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法人代表。102 年度於第五屆全面改選董監前共召開一次董事會。

註 3：智翔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102 年度於第五屆全面改選董監前共召開一次董事會。

註 4：Full Guest Investments Limited 法人代表。

註 5：Full Guest Investments Limited 法人代表。102 年度於第五屆全面改選董監事後共召開四次董事會。

註 6：為第四屆力元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第五屆為智翔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用情形：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年度董事會共計開會 4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陳吉元(註 1)	1	100.00%	—
監察人	黃厚銘(註 2)	1	100.00%	—
監察人	謝明霖(註 3)	3	100.00%	
監察人	林世勳(註 4)	3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註 1：為本公司第四屆監察人。於第五屆全面改選董監前共召開一次董事會。

註 2：力信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於第五屆全面改選董監前共召開一次董事會。

註 3：力信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於第五屆全面改選董監後共召開四次董事會。

註 4：力元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於第五屆全面改選董監後共召開四次董事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與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專責處理股務及股東建議或糾紛相關事宜。本公司並同時於網站上設置專門頁面，收納各項提問或建議。</p> <p>(二)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與財務往來，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書面規範，憑以執行。</p>	<p>並無重大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本公司目前並無設置獨立董事。</p> <p>(二)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係由董事會決議聘任之。</p>	<p>本公司未來將依公司營運規劃及實際需求設置獨立董事，並無其它異常之情事。</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有與利害關係人包括往來銀行、其他債權人、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等，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p>	<p>並無重大差異。</p>
<p>四、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本公司已於網站（www.soinc.com.tw）上揭露財務業務資訊。俟公司治理制度規劃並建置完成後，亦將於網站上揭露相關資訊。</p> <p>(二)本公司網站已架設網站（含中英文說明），並由本公司總經理室專責公司資訊蒐集並由相關單位進行資訊揭露。另由股務單位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資訊揭露作業。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遇有相關法人說明會資訊將依規定放置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p>	<p>並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薪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運作情形良好。	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並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事及監察人需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 2. 本公司業依法訂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3.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不適用。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領有證 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譚仲民			✓	✓	✓	✓	✓	✓	✓	✓	✓		
其他	黃淑美			✓	✓	✓	✓	✓	✓	✓	✓	✓		
其他	林啟東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6 月 19 日至 105 年 6 月 1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黃淑美	2	0	100%	
委員	譚仲民	2	0	100%	
委員	林啟東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尚未明定有關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 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單位。</p> <p>(三) 本公司每年不定期推動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使確實遵守符合企業社會責任，並依照每年考核結果提報獎勵或懲處，以激勵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p>	<p>將視公司未來發展狀況及規模調整訂定之。</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為晶圓，產製過程中若有任何不良品或下腳料，均由合法之清運公司報廢回收。</p> <p>(二) 本公司為ISO9001認證之公司。</p> <p>(三) 本公司行政單位負責本公司環境維護，另本公司並無特殊污染源，並有與清潔公司簽約，負責維護辦公室環境整潔。</p> <p>(四) 本公司平日均關燈午休，勵行節能減碳觀念。</p>	<p>無顯著差異。</p> <p>無顯著差異。</p> <p>無顯著差異。</p> <p>無顯著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訂定相關規則辦法，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本公司不定期對員工實施勞工安全之宣導，遇有如流感盛行期間宣導戴口罩及於門禁出入口備有消毒液，供員工進出使用。</p> <p>(三) 本公司客戶若有客訴情形發生，均可由業務部門專人處理，以解決客戶之抱怨。</p> <p>(四) 尚無與供應商合作之情形。</p> <p>(五) 公司遇有國內外重大災害時均向員工宣導，並透過公益團體進行捐款。</p>	<p>無顯著差異。</p> <p>無顯著差異。</p> <p>無顯著差異。</p> <p>尚無與供應商合作之情形。</p> <p>無顯著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尚無具體規劃。</p> <p>(二) 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情形。</p>	<p>尚無具體規劃。</p> <p>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情形。</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本公司企業文化一向以誠信經營為要務,並不時向同仁宣導於進行日常業務時,嚴守公司要求之操守及誠信原則。</p> <p>本公司同仁於執行業務時若有涉及不法情事,內外部人士均得以匿名或具名方式檢舉。</p>	<p>無顯著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本公司於交易往來前,均依內控相關辦法對交易對象進行徵信作業,並透過不同管道了解其是否曾有不誠實之交易行為。</p> <p>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訂定,內部稽核人員依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能合理確保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並將查核結果提報董事會。</p>	<p>無顯著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訂有「員工手冊」，遇有違反規定者，將視情節輕重依本公司人事規章之規定議處。	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於年報揭露誠信經營情形。	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規章將依未來實際狀況及相關法令規定評估研擬。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相關誠信經營原則，進行公司相關規章之檢討，並促使全體員工共同遵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不適用。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素芬 簽章



總經理：何新平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〇二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102.06.11	1.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報表案。 2.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3.修改「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4.修改「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修改「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6.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7.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102.03.05	1.討論通過 101 年度營業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討論通過 101 年度虧損撥補案。 3.討論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4.討論解除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5.討論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7.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8.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9.討論通過投資設立第三地區公司再轉投資設立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案。 10.討論通過聘任本公司經理人及其報酬案。 11.討論本公司年終獎金發放原則及經理人發放金額案。 12.討論通過本公司 2013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13.討論通過員工認股權憑證於 101 年第 4 季，經員工申請轉換普通股暨變更登記相關事宜案。 14.討論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案。 15.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02.06.19	1.討論通過本公司會計師報酬案。 2.推選本公司新任董事長案。 3.討論通過發行本公司 102 年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4.討論通過員工認股權憑證於 102 年第 1 季經員工申請轉換普通股暨變更登記相關事宜案。 5.討論通過永豐銀行授信貸款額度案。 6.討論通過聘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案。

日期	重要決議
	7.討論通過本公司應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 8.討論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9.擬訂董事及監察人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建議案。 10.訂定本公司「內部人股權異動暨新就(解)任申報作業程序」及「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案。
102.08.13	1.討論通過一〇二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得認股名單及數量。 2.討論通過員工認股權憑證於102年4月至7月經員工申請轉換普通股暨變更登記相關事宜。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102.12.12	1.討論通過一〇三年度稽核計畫案。 2.討論通過員工認股權憑證於102年第3季截至目前為止，經員工申請轉換普通股暨變更登記相關事宜案。 3.討論通過延展彰化銀行授信貸款額度案。 4.討論通過本公司年終獎金發放原則及經理人發放金額。 5.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103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6.討論通過一〇三年度營運計劃暨預算案。
103.03.13	1.討論通過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討論通過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 3.討論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案。 5.討論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3年04月28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研發主管	鍾祥珉	98.06.03	102.04.30	離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	葉東輝	102.01.01~102.12.31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金額級距				
1	低於 2,000 仟元	✓	✓	✓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	—	—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之資訊：不適用。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4 月 1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薩摩亞商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	(870,000)	—
董 事	薩摩亞商 Full Guest Investments Limited	—	—	—	—
董 事	智翔投資(股)公司	—	—	—	—
監察人	力元投資(股)公司	—	—	—	—
監察人	力信投資(股)公司	—	—	—	—
大股東	薩摩亞商 Herit Bay Limited (註 1)	—	—	18,815,413	—
總經理	何新平	—	—	—	—
副總經理	林保全	—	—	—	—
研發中心 副總經理	駱曉東 (註 1)	—	—	4,304,587	—
市場開發處 副總經理	戎柏忠 (註 1)	—	—	1,120,000	—
產品開發處 資深處長	吳榮甫	15,000	—	—	—
行政管理處 財會經理	范姜曉雯	—	—	—	—

註 1：係本公司原大股東 Nueva Imaging 之股東，於 103.02.24 經 Nueva Imaging 之清算受讓取得本公司之股份。

註 2：其他股數增減部份，主要係因現金增資認股、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一般移轉。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年4月12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薩摩亞商 Heritage Bay Limited	18,815,413	28.83					-	-	-
薩摩亞商 Full Guest Investments Limited	4,875,458	7.47	-	-	-	-	-	-	-
駱曉東	4,304,587	6.60					Nueva Imaging Inc.	5	-
薩摩亞商川普有限公司	3,456,000	5.30					-	-	-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12,706	4.77	-	-	-	-	-	-	-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2,200,995	3.37	-	-	-	-	-	-	-
台新商銀受託英屬開曼群島商新影公司投資戶	2,000,000	3.06	-	-	-	-	-	-	-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39	2.45	-	-	-	-	-	-	-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40,014	2.36	-	-	-	-	-	-	-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2.30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不適用。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3.05	10	2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原始投資	—	註 1
94.01	10	20,000,000	200,000,000	14,000,000	140,000,000	現金增資	—	註 2
95.07	10	40,000,000	400,000,000	18,000,022	180,000,220	盈餘轉增資	—	註 3
96.08	10	40,000,000	400,000,000	18,548,022	185,480,22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4
96.09	10	40,000,000	400,000,000	21,748,900	217,489,000	盈餘轉增資	—	註 5
96.12	10	40,000,000	400,000,000	21,810,900	218,10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6
97.07	10	40,000,000	400,000,000	21,824,900	218,24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7
97.09	10	40,000,000	400,000,000	21,852,900	218,52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8
98.11	10	40,000,000	400,000,000	21,864,900	218,64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9
99.03	10	40,000,000	400,000,000	21,915,900	219,15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10
99.06	10	40,000,000	400,000,000	21,949,900	219,49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11
100.03	10	40,000,000	400,000,000	21,973,900	219,73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12
100.04	10	40,000,000	400,000,000	22,017,900	220,17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13
100.07	10	40,000,000	400,000,000	32,017,900	320,179,000	現金增資	—	註 14
101.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2,739,000	320,73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15
101.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2,073,900	620,739,000	增資換股	30,000,000 股	註 16
101.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4,873,900	648,739,000	現金增資	—	註 17
101.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5,126,900	651,26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18
102.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5,156,900	651,56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19
102.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5,165,900	651,65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20
102.06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5,165,900	651,65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21
102.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5,223,900	652,23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22
102.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5,253,900	652,53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23
103.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5,268,900	652,689,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	註 24

- 註 1：業經 93.05.24 經授中字第 09332161470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2：業經 94.02.05 經授中字第 09431653910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3：業經 95.07.27 經授中字第 09532528430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4：業經 96.08.30 園商字第 0960023065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5：業經 96.09.27 園商字第 0960025805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6：業經 96.12.03 園商字第 0960032628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7：業經 97.07.17 園商字第 0970017155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8：業經 97.09.08 園商字第 0970025249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9：業經 98.11.24 園商字第 0980032831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10：業經 99.03.25 園商字第 0990007652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11：業經 99.06.24 園商字第 0990017715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12：業經 100.03.22 園商字第 1000007728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13：業經 100.04.22 園商字第 1000011385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14：業經 100.07.06 園商字第 1000019076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15：業經 101.09.05 園商字第 1010027869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16：業經 101.10.17 園商字第 1010032669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17：業經 101.11.21 園商字第 1010036364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18：業經 101.11.28 園商字第 1010036741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19：業經 102.03.20 園商字第 1020007913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20：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9,000 股尚未完成公司登記。
 註 21：業經 102.06.25 園商字第 1020018457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22：業經 102.08.28 園商字第 1020025809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23：業經 102.12.20 園商字第 1020039305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註 24：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5,000 股尚未完成公司登記。

2. 股份種類

103 年 4 月 12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 普通股	65,268,900	34,731,100	100,000,000	保留 6,000,000 股為發行 員工認股憑證之用。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本公司為興櫃股票。

3. 若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12 日 單位：股；人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個人	合計
人 數	-	-	22	8	410	440
持有股數	-	-	39,453,185	14,896,986	10,918,729	65,268,900
持股比例	0.00%	0.00%	60.45%	22.82%	16.73%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103 年 4 月 12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 999	54	13,410	0.02%
1,000 — 5,000	169	354,977	0.54%
5,001 — 10,000	50	363,885	0.56%
10,001 — 15,000	22	279,634	0.43%
15,001 — 20,000	13	234,650	0.36%
20,001 — 30,000	24	601,943	0.92%
30,001 — 40,000	14	475,424	0.73%
40,001 — 50,000	13	595,131	0.91%
50,001 — 100,000	26	1,876,698	2.88%
100,001 — 200,000	19	2,492,001	3.82%
200,001 — 400,000	14	3,969,151	6.08%
400,001 — 600,000	3	1,540,972	2.36%
600,001 — 800,000	2	1,500,005	2.30%
800,001 — 1,000,000	3	2,622,557	4.02%
1,000,001 以上	14	48,348,462	74.07%
合計	440	65,268,900	100.00%

特別股：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股； 103年4月1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薩摩亞商 Heritage Bay Limited		18,815,413	28.83
薩摩亞商 Full Guest Investments Limited		4,875,458	7.47
駱曉東		4,304,587	6.60
薩摩亞商川普有限公司		3,456,000	5.30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12,706	4.77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2,200,995	3.3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英屬開曼群島商新影公司投資專戶		2,000,000	3.06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39	2.45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40,014	2.36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2.3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1年	102年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0.71	10.29
	分配後		10.71	10.2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40,254,835	65,203,684
	每股盈餘	分配前	(0.35)	(0.50)
		分配後	(0.35)	(註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每股)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每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因本公司股票未上市(櫃)，故無市價計算本益比、本利比、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2：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3：尚未分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紅利及股利發放政策，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考量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期，兼顧公司股東利益及長短期資本及業務規劃等，於分派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為限。

2. 執行狀況

本公司103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分配股東紅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33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及彌補歷年虧損，次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並擬具如下分配，(1)分派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〇·〇〇五且以百分之二十五為上限；(2)董事、監察人酬勞以百分之三為上限，另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經103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不分派員工紅利。

4. 上(一〇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03年4月12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7年度第1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1年度第1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1年度第2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2年度第1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7年06月25日	101年05月16日	101年05月16日	102年07月29日
發行(辦理)日期	98年06月15日	101年06月20日	101年11月30日	102年08月15日
發行單位數	600單位	1,700單位	1,500單位	2,000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2)	0.92%	2.6%	2.3%	3.06%
認股存續期間	6年	10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50% 屆滿3年：75% 屆滿4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25,000股	-	-	-
已執行認股金額	2,362,500元	-	-	-
未執行認股數量	30,000股	1,700,000股	1,500,000股	45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原始價格	新台幣10.50元	新台幣10.50元	新台幣19.50元
	調整後	新台幣10.50元	新台幣10.50元	新台幣19.5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2)	0.05%	2.6%	2.3%	0.69%
對股東權益影響	公司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註：1.併同本公司公開發行核准通過。

2.係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3年4月12日 單位：股；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何新平	0	15,000	10.5	157,500	0.02%	805,000	10.5 ~ 19.5	12,322,500	1.23%
	副總經理	駱曉東									
	副總經理	林保全									
	副總經理	戎柏忠									
	產品開發處資深處長	吳榮甫									
	行政管理處財會經理	范姜曉雯									

2.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辦理情形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CMOS Image Sensor (互補金氧半導體影像感測器)之開發與銷售。

2.營業比重

產 品	比 重
CMOS Image Sensor /Sensor/Module/Design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 品 類 別	主 要 產 品 名 稱
CMOS Image Sensor/Module	(1) VGA Area CMOS Image Sensor (2) HD/Full HD Area CMOS Image Sensor (3) 2M/5M/8M Area CMOS Image Sensor (4) 1200/2400 dpi Linear CMOS Sensor/Module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High-performance Area CMOS Image Sensor

(2) High-resolution Area CMOS Image Sensor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CMOS影像感測器應用範圍仍保持逐年擴大，除了之前已經被大家所熟識影像應用如：數位相機/攝錄影機、手機、PC/NB Camera、影像電話、視訊會議系統、保全系統、汽車電子、遊戲機、及各類的影像玩具應用外，這幾年包含智能手機3D影像，穿戴式產品應用如Google Glass等，無人空拍飛機，運動用DV以及醫療等產品對於CMOS sensor呈現高度需求發展。本公司產品含括兩大類：Area CMOS Image Sensor、Linear CMOS Image Sensor。以目前主要CMOS sensor應用來看，近年快速成長之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安防監控攝相機、車用顯示攝影機等屬快速成長之產業應用，而數位相機、PC/NB、攝像機則屬已過市場高原期之成熟產業，未來的影像應用仍然呈現蓬勃發展。

(1) Area CMOS Image Sensor:

近幾年隨著網路、4G通訊即將普及，智慧型手機及平版電腦儼然成為最時尚及大眾關注的科技產品、周邊熱門應用程式APP的大量使用，使得影像在拍照及視訊檔案的分享傳輸上達到前所未有的規模及需求。因此如何創造更好的影像品質，在畫素提升及應用上是各大廠商競相研發的

方向。

對於CMOS Sensor使用量最大的智慧型手機來說，經過1-2年低價化的市場競爭，品牌廠商無不使出全力創造更高規格及低價的產品訴求，因此在拍照功能上的發揮更是重點，如此也更推升CMOS Sensor在產業應用上的重要程度。

除了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之外，未來網路攝影機、及手勢辨識等新科技應用都將掀起CMOS Sensor需求的熱潮。

(2) CMOS Linear Sensor:

主要應用於MFP(多功能事務機)及Scanner(掃瞄器)。該市場雖無顯著的成長，但每年需求都在數千萬台之譜，且競爭廠商少，需求及價格相對穩定，應仍能維持一定市場需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rea CMOS Image Sensor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表列如下：

上中下游	項目	國內廠商
上游	IC設計	晶相、原相、聯詠、恆景等。
中游	光罩與晶圓製造	台積電、聯電、力晶等。
下游	IC封裝與測試	日月光、矽品、京元電、同欣及采鈺等。

Linear CMOS Image Sensor產品應用，其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表列如下：

上中下游	項目	國內廠商
上游	IC供應	晶相、原相等。
中游	模組設計及製造	CISM: 亞泰、光寶(敦南)、菱光等。 CCM: 光寶(敦南)、同欣等。
下游	系統設計，製造及銷售	各系統廠商。

3. 產品發展趨勢

Area CMOS Image Sensor競爭相當激烈，除了具備良好的影像品質之外，價格以及客戶服務等都是重要的成功因素。主要產品發展規劃如下：

(1) Area CMOS Image Sensor：

由於智慧型手機的高度發展，視訊及拍照應用使得前置鏡頭的重要性快速拉高，消費者對於前置鏡頭拍照規格及效果關注度提高許多，這也使得2013-2014年各大廠商無不積極推升規格到2百萬及5百萬。公司於今年在智能手機及平板產品的發展上也將以2百萬、5百萬、8百萬為推展重點，將可兼顧中階市場前，後置鏡頭應用的需求。

監控安防系統應用上，隨著CMOS Sensor產品開發的演進速度漸漸超越CCD、CMOS產於監控市場應用的比例也快速擴大，公司將發展重心放在HD

高清及Full HD的產品，以提供客戶更高的信價比產品。

4. 競爭情形

(1) Area CMOS Image Sensor：

近幾年一線之CMOS sensor廠商如SONY、Omnivision、Samsung，皆以國際大廠之高規格需求為發展重心，因應智慧型手機之高成長，預料在2014年高階1千3百萬像素或是更高之2千萬像素CMOS sensor仍將以此三大供應商為主。其他廠商如Hynix、格科微都將以5百萬像素以下市場為重點開發項目。而晶相光電也將成為國內能自主開發出5百萬及8百萬像素產品之首家廠商。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1. 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112,074	32,884

2. 開發成功或進行中之技術或產品

(1) 新一代高性能/成本優化 Area CMOS Image Sensor 開發。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行銷發展計畫

- (1) 擴展現有市場之行銷通路，並積極開發各類潛在市場業務。
- (2) 更積極開發導入國內外的製造大廠客戶，以提高市場占有率。
- (3) 強化對現有客戶之各項服務，以保持長期合作關係。

2. 長期行銷發展計畫

- (1) 強化分析市場變化(消費及產品風潮)，以提供客戶需求之產品為導向，加深客戶關係發展。
- (2) 提升國際行銷能力，爭取與世界級大廠銷售合作。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外銷	亞洲	144,272	67.84
	其它	55,832	26.26
	小計	200,104	94.10
內銷		12,546	5.90
合計		212,650	100.00

2.市場占有率

受惠於手機及影像相關的消費性電子產品逐年成長，加上本公司營運已步入正軌，在2014年更多新產品的挹注之下，對於客戶整體產品的規劃設計能提供更全面的服務，對於未來市場占有率的提升能有顯著成長。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MIC調查資料顯示2013全年影像感測器市場出貨量較2012年仍然有大幅成長。展望2014年，受惠於中國手機市場需求及國際大廠新一代產品熱賣的帶動下，整體影像感測器市場依然成長快速，需求暢旺。

4.競爭利基

(1)優異的經營與技術團隊

本公司專精於 CMOS Image Sensor 設計開發，研發能量及技術水平都已達到國際大廠的水準。計畫快速進入高品質高效能的 Area CMOS Image Sensor 產品領域，目標是高端手機以及平板裝置等消費市場。

(2)穩定的合作夥伴

國內 CMOS Image Sensor 廠商皆為無自有晶圓廠 (Fabless) 之型態，因此除了設計端的技術層次外，晶圓代工廠的製程技術與封裝測試廠的良率高低更是影響 IC 設計產品何時可量產之關鍵因素。本公司與力晶科技及鉅晶電子公司在 CMOS Image Sensor 領域緊密合作，在世界級晶圓代工廠的有利支援下，提供最好的技術及量產支援。另本公司與測試、封裝等外包廠皆維持良好之緊密合作關係，故在產品良率及交期方面更有保障。

(3)長期的客戶合作互惠

本公司之銷售模式主要係與半導體通路商合作及直接售予下游組裝製造廠。除了擴展現有市場之行銷通路，積極於潛在市場爭取更多的業務外，對於直接售予組裝製造之銷售模式，本公司皆提供技術服務團隊，

幫助顧客快速導入設計及穩定生產，與客戶建立穩定的合作關係。

(4)快速的進入市場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93 年，隨即投入 CMOS Image Sensor 產品之研發，得到晶圓代工廠力晶科技最佳的生產支援，使本公司之產品得以在成立當年度即快速進入量產及出貨，並縮短產品之上市時程。

(5)貼近全球製造生產基地

台灣是全球通訊、資訊與消費性電子領域產品之生產重鎮，諸如手機、平板裝置、PC Camera、數位相機等產品出貨量大，全球市占率高，對本公司而言，在客戶服務、交貨、成本上皆比國外 CMOS Image Sensor 設計廠或國際級整合元件製造公司(IDM)大廠有利，因此具有貼近生產基地之競爭利基。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完整的產業價值鏈

台灣 CMOS 產業中，從上游的 IC 設計公司，到世界級晶圓製造大廠，到下游的 IC 封裝測試、模組等，擁有完整的產業鏈，成為 CMOS 產業發展的最大優勢。

B.數位影像市場持續成長

依據各項市調機構資料顯示，CMOS 影像感測器必然持續加速成長，加上智慧手機以及平板裝置的熱潮，將可有效帶動 CMOS 影像感測器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品牌效應

依照目前產業發展及技術開發，大廠在智能手機應用上是不遺餘力，因此在產品能見度及規格上較容易提供客戶品牌信任感及依賴性。本公司未來在產品的推展上勢必面對主流品牌的衝擊。

因應對策：

在影像產品的推展上，客戶服務及在地的工程支援是必要且非常重要的環節，本公司將針對工程服務的及時性、完整性讓客戶滿意，進而開始依賴晶相之產品設計。如此才能快速突破既有大廠的品牌效應。

B.上游晶圓廠的製程技術及能力

CMOS 影像感測器對於感測影像品質要求高，因此上游晶圓廠的製程技術及能力就成為左右感測元件影像品質及競爭力的關鍵。

因應對策：

本公司與力晶科技公司及鉅晶電子公司關係良好，未來亦將持續加強與力晶科技公司及鉅晶電子公司工程人員間合作開發，以增加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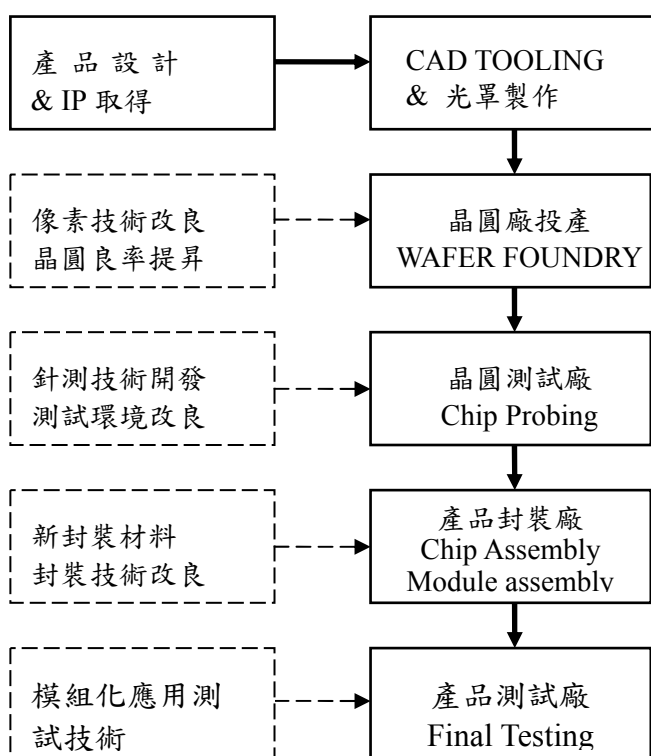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途
CMOS Image Sensor	應用於智慧型手機相機、監控安防攝相機、消費性影像產品。
CISM(Contact Image Sensor) for Scanner purpose	多功能事務機及其它具影像掃描功能之產品。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1) CMOS Image Sensor :

本公司為CMOS Image Sensor產品公司，整體生產製造流程，包括產品設計、IP取得、晶圓代工廠生產晶圓、晶圓測試、封裝以及產品測試。除產品設計以及IP取得之外，凡舉晶圓生產、晶圓測試、產品封裝以及產品測試皆以外包方式委工專業工廠生產。由此不僅減少生產機具投資，同時亦使生產效率提高，相關工程人員也更專注於生產技術開發、改良，提高品質及良率。



(2) CISM (Contact Image Sensor) for Scanner purpose :

與CMOS Image Sensor 相同，透過產品設計、IP取得、晶圓代工廠生產晶圓、晶圓測試後，與CISM 模組特定廠商合作進行CISM 模組之開發與製造，生產特定之CISM模組供給特定客戶，結合模組製造商之光機IP及晶相光電之晶片IP於紅海市場中創造新藍海利基。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商	供應狀況
晶圓	TSMC North America 及 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晶圓，主要供應商為TSMC North America及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其產品品質穩定，且產能與交期配合度高，彼此合作無間，關係良好，供應狀況無短缺之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32,000	99	-	A 公司	22,521	37.38	-	A 公司	1,208	32.77	-
2	B 公司	-	-	-	B 公司	37,724	62.62	-	B 公司	1,695	45.98	-
3	其他	287	1	-	其他	-	-	-	其他	783	21.25	-
	進貨淨額	32,287	100	-	進貨淨額	60,245	100	-	進貨淨額	3,686	100	-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佔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	-	-	甲客戶	55,654	26	-	甲客戶	16,197	30	-
2	乙客戶	35,936	14	-	乙客戶	40,945	19	-	乙客戶	4,419	8	-
3	丙客戶	29,128	12	-	丙客戶	30,966	15	-	丙客戶	-	-	-
4	丁客戶	16,409	7	-	丁客戶	28,719	14	-	丁客戶	4,179	8	-
5	戊客戶	6,285	3	-	戊客戶	13,057	6	-	戊客戶	-	-	-
6	己客戶	-	-	-	己客戶	10,565	5	-	己客戶	4,378	8	-
7	其他	161,812	64	-	其他	32,744	15	-	其他	24,143	46	-
	銷貨淨額	249,570	100	-	銷貨淨額	212,650	100	-	銷貨淨額	53,316	100	-

甲客戶為102年新增客戶，以提供其技術服務為主。其餘主要客戶為通路商，排名的變動主要係因配合客戶業務推動而調整銷貨比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產品						
CMOS 影像感測元件	-	21,920	130,766	-	11,476	56,88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顆；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CMOS 影像感測元件	IC	162	10,351	922	192,275	63	5,164	1,257	96,745
	Wafer		1,197	1	10,044		380	1	16,739
	Design		733		34,970		7,002		86,620
合計		162	12,281	923	237,289	63	12,546	1,258	200,10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截至 3 月底止
員 工 人 數			
研發人員	21	29	30
管銷人員	15	20	20
製造人員	—	—	—
合 計	36	49	50
平均年歲	35.94 歲	35.14 歲	36.36 歲
平均服務年資	2.55 年	2.74 年	2.89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3%	6%	6%
碩 士	36%	37%	40%
大 學	61%	57%	54%
專 科	—	—	—
專科以下	—	—	—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為 CMOS 影像感測器之專業設計、開發與銷售公司，產品全數委外加工生產，目前及未來並無發生環境污染之慮，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亦無未來可能之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與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事項均由員工及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監督之。
- (2)本公司規劃員工團體福利保險，以彌補勞工保險之不足，除員工本人受惠外，亦加惠員工之配偶與子女，使同仁本身與家庭皆能蒙受保障福利。
- (3)本公司有在職員工年度健康檢查，且公司同仁一律參加勞保及健保，各項福利悉依相關條例之規定辦理。

2.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辦法，鼓勵員工參與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以維公司永續經營之根基。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同仁之退休制度，係依勞基法有關之規定辦理，並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成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及依法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該委員會之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監督專戶，由其管理及支用。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選擇及適用新制之同仁，公司將依法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由其管理及支用。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勞資和諧關係一直是本公司致力之方向之一，公司平時相當重視員工各項福利，並提供優良工作環境。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且本公司申訴管道暢通，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

截至 103 年 4 月 12 日止，本公司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主要內容	契約起訖日期	限制條款
產品授權協議書	OmniVi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產品授權	99.08.26~ 103.08.25	—
晶圓測試委託加工承攬契約書	久元電子(股)公司	積體電路委託加工與封裝	99.10.01~ 103.09.30	—
技術合作合約	Nueva Imaging Inc.	研究及開發服務	101.10.01~	—
晶圓測試委託加工契約	台灣星科金朋半導體(股)公司	晶圓針測服務	101.05.02~ 103.05.01	—
積體電路委託加工封裝承攬契約書	同欣電子工業(股)公司	積體電路委託加工與封裝	101.09.10~ 103.09.09	—
委託開發合約	力晶科技(股)有限公司	委託開發暨維護合約	102.05.27~ 104.05.26	—
授權經銷協議	深圳澎鴻源科技有限公司	產品授權銷售	102.08.27~ 103.08.26	—
晶圓封裝委託加工契約	蘇州晶方半導體	封裝委託加工	102.01.01~ 103.12.31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 動 資 產					271,898	279,9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83	24,970
無 形 資 產					373,303	344,479
其 他 資 產					60,719	54,500
資 產 總 額					714,803	703,927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6,717	32,190
	分配後				16,717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	93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6,717	32,283
	分配後				16,717	(註 3)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股 本					651,569	652,539
資 本 公 積					67,664	53,704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1,030)	(34,868)
	分配後				(21,030)	(註 3)
其 他 權 益					(117)	269
庫 藏 股 票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698,086	671,644
	分配後				698,086	(註 3)

註 1：本公司於 93 年 5 月 24 日設立。

註 2：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自 101 年度開始編製合併報表。

註 3：尚未分配。

註 4：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 5：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二)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249,570	212,650
銷貨毛利					72,038	105,945
營業損益					(12,220)	(36,7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99)	4,721
稅前淨利					(13,919)	(32,06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3,919)	(32,307)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損)					(13,919)	(32,3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58	4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661)	(31,89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					(0.35)	(0.50)

註1：本公司於93年5月24日設立。

註2：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自101年度開始編製合併報表。

註3：每股盈餘已追溯調整。

註4：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5：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三)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 動 資 產					269,244	264,011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7,969	24,216
無 形 資 產					29,196	20,656
其 他 資 產					410,294	396,659
資 產 總 額					716,703	705,542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8,617	33,805
	分 配 後				18,617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	9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8,617	33,898
	分 配 後				18,617	(註 3)
歸 屬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	-
股 本					651,569	652,539
資 本 公 積					67,664	53,704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1,030)	(34,868)
	分 配 後				(21,030)	(註 3)
其 他 權 益					(117)	269
庫 藏 股 票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98,086	671,644
	分 配 後				698,086	(註 3)

註 1：本公司於 93 年 5 月 24 日設立。

註 2：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自 101 年度開始編製合併報表。

註 3：尚未分配。

註 4：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 5：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6：98 年度至 100 年度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請參閱第 52 頁)

(四)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249,570	212,650
銷貨毛利				72,038	105,945
營業損益				(7,734)	(19,4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185)	(12,837)
稅前淨利				(13,919)	(32,30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3,919)	(32,307)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損)				(13,919)	(32,3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58	4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661)	(31,89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				(0.35)	(0.50)

註1：本公司於93年5月24日設立。

註2：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自101年度開始編製合併報表。

註3：每股盈餘已追溯調整。

註4：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5：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6：98年度至100年度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請參閱第53頁)

(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 動 資 產		209,674	193,103	303,952	271,898	不 適 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	-	-	-	
固 定 資 產		2,185	2,051	1,636	2,179	
無 形 資 產			-	-	200,786	
其 他 資 產		15,128	32,490	25,021	241,179	
資 產 總 額		226,987	227,644	330,609	716,042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6,919	33,937	16,191	16,536	
	分配後	26,919	33,937	16,191	16,536	
長 期 負 債		-	-	-	-	
其 他 負 債		65	58	66	60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6,984	33,995	16,257	16,596	
	分配後	26,984	33,995	16,257	16,596	
股 本		219,159	219,739	320,179	651,569	
資 本 公 積		84	121	20,030	66,439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9,240)	(26,211)	(25,857)	(18,445)	
	分配後	(19,240)	(26,211)	(25,857)	(18,44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11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00,003	193,649	314,352	699,446	
	分配後	200,003	193,649	314,352	699,446	

註 1：本公司於 93 年 5 月 24 日設立。

註 2：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自 101 年度開始編製合併報表。

註 3：101 年度至 102 年度依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請參閱第 48 頁)

(六)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132,476	260,615	255,125	249,570	不適用
銷貨毛利		13,894	45,766	50,624	72,579	
營業利益		(32,768)	(8,218)	(2,731)	(10,29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85	2,845	2,964	1,78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1,598	-	4,07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9,083)	(6,971)	233	(12,58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9,083)	(6,971)	233	(12,588)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		(29,083)	(6,971)	233	(12,588)	
每股盈餘		(1.33)	(0.32)	0.01	(0.31)	

註1：本公司於93年5月24日設立。

註2：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自101年度開始編製合併報表。

註3：每股盈餘已追溯調整。

註4：101年度至102年度依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請參閱第49頁)

(七)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裕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財結 務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4	4.6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7,858.67	2,690.18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1,626.48	869.77
	速動比率(%)			1,416.40	640.36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99	31.58
	平均收現日數			8	12
	存貨週轉率(次)			6.80	2.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0.16	21.09
	平均銷貨日數			53.70	128.6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4.44	12.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30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66)	(4.55)
	股東權益報酬率(%)			(2.75)	(4.72)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88)	(5.64)
		稅前純益		(2.14)	(4.91)
	純益率(%)			(5.58)	(15.19)
	每股盈餘(元)(註2)			(0.35)	(0.50)
現 金 流 量 (%)	現金流量比率			11.37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4.83	39.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8	-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7.34)	(2.23)
	財務槓桿度			1	1

最近兩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

1. 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主要因為公司致力研發新產品投入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要因為應付費用大幅增加、現金減少及存貨大幅增加所致。
3. 存貨周轉率降低及銷售天數增加:主要因為第四季新產品量產，備料存貨增加所致。
4. 獲利能力較101年度差:主要因為102年度仍持續虧損所致。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財結 務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0	4.7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8,760.02	2,773.55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1,446.23	780.98	
	速動比率(%)			1,257.55	577.10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99	31.58	
	平均收現日數			8	12	
	存貨週轉率(次)			6.80	2.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0.16	21.09	
	平均銷貨日數			54	12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8.38	13.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30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66)	(4.5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75)	(4.72)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19)	(2.98)
		稅前純益			(2.14)	(4.95)
	純益率(%)			(5.58)	(15.19)	
每股盈餘(元)(註2)			(0.35)	(0.50)		
現 金 流 量 (%)	現金流量比率			5.1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4.83	51.9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7	-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1.59)	(2.71)	
	財務槓桿度			1	1	

最近兩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

- 1.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主要因為公司致力研發新產品投入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要因為應付費用大幅增加、現金減少及存貨大幅增加所致。
- 3.存貨周轉率降低及銷售天數增加:主要因為第四季新產品量產,備料存貨增加所致。
- 4.獲利能力較101年度差:主要因為102年度仍持續虧損所致。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註8：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行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9：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0：98年度至100年度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請參閱第57頁)

(三)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財結 務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89	14.93	4.9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153.46	9,441.69	19,214.67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778.91	569.00	1,877.29			
	速動比率(%)	678.53	387.13	1,643.34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37.13	19.94	17.04			
	平均收現日數	0.32	18.31	21.42			
	存貨週轉率(次)	3.78	5.47	5.2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74	972.89	1,177.02			
	平均銷貨日數	96.6	66.72	68.9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0.63	127.07	155.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1.14	0.77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2.2)	(3.07)	0.0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58)	(3.54)	0.09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4.95)	(3.74)	(0.85)		
		稅前純益	(13.27)	(3.17)	0.07		
	純益率(%)	(21.95)	(2.67)	0.09			
	每股盈餘(元)(註2)	(1.33)	(0.32)	0.01			
現 金 流 量 (%)	現金流量比率	(45.69)	(153.28)	240.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3.19	110.83	65.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6.09)	(26.31)	12.26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11)	(4.03)	(30.71)			
	財務槓桿度	1	1	1			
最近兩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不適用。							

註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自101年度開始編製合併報表。

註2：以基本每股純益表達。

註3：101年度至102年度係依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請參閱第54-55頁)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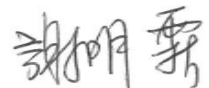
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 致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世勳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四 月 十 日

四、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合併公司民國102年度（自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素芬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1 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 裕 峰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 東 輝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1 3 日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99,984	28	\$ 229,461	32	\$ 262,045	79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四)	\$ 2,640	1	\$ 7,480	1	\$ 10,130	3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及七)	6,148	1	7,318	1	4,028	1	220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十二)	29,550	4	9,237	1	6,545	2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八)	55,882	8	19,130	3	28,285	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190	5	16,717	2	16,675	5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一)	17,964	3	15,989	2	9,594	3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9,978	40	271,898	38	303,952	9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93	-	-	-	437	-
	非流動資產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五、十三及十六)	-	-	-	-	9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及九)	24,970	3	8,883	1	2,34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3	-	-	-	534	-
1805	商譽 (附註四、五及二十)	199,228	28	199,228	28	-	-	2XXX	負債合計	32,283	5	16,717	2	17,209	5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	145,251	21	174,075	24	11,503	3		權益 (附註四、十四、十九及二二)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七)	11,046	2	10,953	2	11,390	3		股本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一、十三及二十五)	43,454	6	49,766	7	1,852	1	3110	普通股股本	652,539	93	651,569	91	320,179	9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23,949	60	442,905	62	27,094	8	3200	資本公積	53,704	7	67,664	10	21,144	6
1XXX	資 產 總 計	\$ 703,927	100	\$ 714,803	100	\$ 331,046	100	3350	累積虧損	(34,868)	(5)	(21,030)	(3)	(27,486)	(8)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9	-	(117)	-	-	-
								3XXX	權益合計	671,644	95	698,086	98	313,837	9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703,927	100	\$ 714,803	100	\$ 331,04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素芬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范姜曉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五、 二四及二八）	\$ 212,650	100	\$ 249,57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十六）	<u>106,705</u>	<u>50</u>	<u>177,532</u>	<u>71</u>
5950	營業毛利	<u>105,945</u>	<u>50</u>	<u>72,038</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11,983	5	8,595	4
6200	管理費用	18,671	9	19,88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12,074</u>	<u>53</u>	<u>55,778</u>	<u>2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2,728</u>	<u>67</u>	<u>84,258</u>	<u>34</u>
6900	營業淨損	(<u>36,783</u>)	(<u>17</u>)	(<u>12,220</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30	外幣兌換（損）益（附 註四及十六）	2,633	1	(3,481)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十 六）	<u>2,088</u>	<u>1</u>	<u>1,78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淨額	<u>4,721</u>	<u>2</u>	(<u>1,699</u>)	-
7900	稅前淨損	(32,062)	(15)	(13,919)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u>245</u>)	-	-	-
8200	本年度淨損	(<u>32,307</u>)	(<u>15</u>)	(<u>13,919</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 註四及十四)	\$ 386	-	(\$ 117)	-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附註四、五及十三)	24	-	375	-
8300	合 計	410	-	258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1,897)	(15)	(\$ 13,661)	(5)
	每股虧損(附註十八)				
9710	基 本	(\$ 0.50)		(\$ 0.35)	
9810	稀 釋	(\$ 0.50)		(\$ 0.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素芬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范姜曉霞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四、十九及二二) 股數 (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四 十九及二二)	累積虧損 (附註十四 及二二)	權益調整—國外 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四)	權益合計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32,018	\$ 320,179	\$ 21,144	(\$ 27,486)	\$ -	\$ 313,837
B3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101 年 9 月 30 日	30,000	300,000	58,500	-	-	358,50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0,000)	20,000	-	-
D1	101 年度淨損	-	-	-	(13,919)	-	(13,919)
D3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75	(117)	258
E1	現金增資—101 年 10 月 12 日	2,800	28,000	5,600	-	-	33,600
E3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339	3,390	417	-	-	3,807
N1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003	-	-	2,003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157	651,569	67,664	(21,030)	(117)	698,086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8,445)	18,445	-	-
D1	102 年度淨損	-	-	-	(32,307)	-	(32,307)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4	386	410
E3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97	970	141	-	-	1,111
N1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	4,344	-	-	4,344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254	\$ 652,539	\$ 53,704	(\$ 34,868)	\$ 269	\$ 671,6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素芬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范姜曉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32,062)	(\$ 13,919)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727	2,923
A20200	攤銷費用	32,960	13,898
A21200	利息收入	(1,456)	(1,76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344	2,00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594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058	(1,02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241	(3,294)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36,752)	9,155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增加	(2,015)	(6,627)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4,857)	(2,616)
A3223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增加	13,487	2,480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增加	(54)	278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出)入	(7,379)	2,08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1)	(1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430)	1,9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5,08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316)	(8,86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3,19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39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023)	(27,69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532	1,86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0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417)	(72,79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111	\$ 3,807
C09900	發行新股	<u>-</u>	<u>33,600</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u>1,111</u>	<u>37,40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741</u>)	<u>905</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29,477)	(32,58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29,461</u>	<u>262,04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9,984</u>	<u>\$ 229,46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素芬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范姜曉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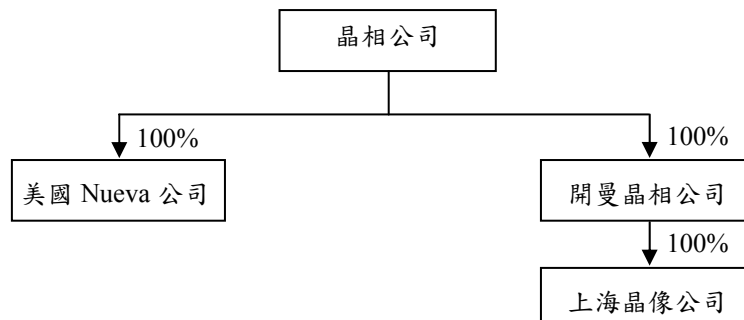
一、公司沿革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晶相光電公司或本公司）於 93 年 5 月 2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且於 93 年 5 月 27 日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開始營業，並於 95 年 9 月 6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影像感測元件之設計、開發及銷售，於 96 年 4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公司為整合影像技術之研發與營運資源，並建立更緊密之投資管理關係，結合雙方資源，以發揮綜效，進而提升整體經營績效，以 101 年 9 月 30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換股併購美國 Nueva Imaging, Inc.（以下簡稱美國 Nueva 公司）。股份轉換後，美國 Nueva 公司成為本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該股份轉換案業於 101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換股比例考量股東權益並參酌美國 Nueva 公司之研發能力及技術權利等因素後，以美國 Nueva 公司每 1 股換發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5 股，此項股份轉換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已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 358,500 仟元為對價，總計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仟股。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晶相光電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美國 Nueva 公司主要從事高階 CMOS Image Sensor 產品之研發設計；晶相光電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開曼晶相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晶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晶像公司）主要從事集成電路及相關電子產品之設計、研發及測試暨技術服務諮詢及研發成果轉讓。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由於本公司係台灣興櫃公司，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

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二九。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二九，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合併公司及由合併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晶相光電公司	美國 Nueva 公司	100%	100%	100%	詳附註一
	開曼晶相公司	100%	-	-	
開曼晶相公司	上海晶像公司	100%	-	-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A.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係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

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6,692 仟元、30,249 仟元及 20,697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分別尚有 15,646 仟元、19,296 仟元及 9,307 仟元之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八)及四(十)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

(五)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七)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定期存款	\$ 117,085	\$ 174,946	\$ 213,68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2,417	54,123	47,916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u>482</u>	<u>392</u>	<u>444</u>
	<u>\$ 199,984</u>	<u>\$ 229,461</u>	<u>\$ 262,045</u>

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定期存款	0.4%~3.25%	0.65%~1.13%	0.5%~1.3%

七、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u>\$ 6,148</u>	<u>\$ 7,318</u>	<u>\$ 4,028</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未有逾期之應收帳款。

八、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製成品	\$ 27,651	\$ 12,663	\$ 18,519
在製品	15,766	6,467	9,169
原物料	<u>12,465</u>	<u>-</u>	<u>597</u>
	<u>\$ 55,882</u>	<u>\$ 19,130</u>	<u>\$ 28,285</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u>(\$ 75)</u>	<u>(\$ 2,687)</u>
營業成本	<u>\$106,705</u>	<u>\$177,532</u>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試驗設備	模具設備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光 罩	合 計
成 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469	\$ 3,465	\$ 634	\$ -	\$ 351	\$ 13,001	\$ 17,920
增 添	45	-	280	232	310	8,211	9,078
股份轉換取得	-	-	-	1,186	-	-	1,186
減 少	-	(1,300)	-	-	(245)	(54)	(1,599)
淨兌換差額	-	-	-	(10)	-	-	(10)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514</u>	<u>\$ 2,165</u>	<u>\$ 914</u>	<u>\$ 1,408</u>	<u>\$ 416</u>	<u>\$ 21,158</u>	<u>\$ 26,575</u>
累計折舊							
101年1月1日餘額	\$ 358	\$ 1,217	\$ 277	\$ -	\$ 248	\$ 12,288	\$ 14,388
折舊費用	79	285	208	94	62	2,195	2,923
股份轉換取得	-	-	-	205	-	-	205
減 少	-	(758)	-	-	(218)	(29)	(1,005)
淨兌換差額	-	-	-	(2)	-	-	(2)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437</u>	<u>\$ 744</u>	<u>\$ 485</u>	<u>\$ 297</u>	<u>\$ 92</u>	<u>\$ 14,454</u>	<u>\$ 16,509</u>
累計減損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1,183	\$ -	\$ -	\$ -	\$ -	\$ 1,183
增 添	-	-	-	-	-	-	-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183</u>	<u>\$ -</u>	<u>\$ -</u>	<u>\$ -</u>	<u>\$ -</u>	<u>\$ 1,183</u>
101年1月1日淨額	<u>\$ 111</u>	<u>\$ 1,065</u>	<u>\$ 357</u>	<u>\$ -</u>	<u>\$ 103</u>	<u>\$ 713</u>	<u>\$ 2,349</u>
101年12月31日淨額	<u>\$ 77</u>	<u>\$ 238</u>	<u>\$ 429</u>	<u>\$ 1,111</u>	<u>\$ 324</u>	<u>\$ 6,704</u>	<u>\$ 8,883</u>
成 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514	\$ 2,165	\$ 914	\$ 1,408	\$ 416	\$ 21,158	\$ 26,575
增 添	1,250	159	-	105	98	29,211	30,823
淨兌換差額	-	-	-	31	-	-	3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64</u>	<u>\$ 2,324</u>	<u>\$ 914</u>	<u>\$ 1,544</u>	<u>\$ 514</u>	<u>\$ 50,369</u>	<u>\$ 57,429</u>
累計折舊							
102年1月1日餘額	\$ 437	\$ 744	\$ 485	\$ 297	\$ 92	\$ 14,454	\$ 16,509
折舊費用	474	163	184	302	70	13,534	14,727
淨兌換差額	-	-	-	40	-	-	4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911</u>	<u>\$ 907</u>	<u>\$ 669</u>	<u>\$ 639</u>	<u>\$ 162</u>	<u>\$ 27,988</u>	<u>\$ 31,276</u>
累計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183	\$ -	\$ -	\$ -	\$ -	\$ 1,183
增 添	-	-	-	-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183</u>	<u>\$ -</u>	<u>\$ -</u>	<u>\$ -</u>	<u>\$ -</u>	<u>\$ 1,183</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853</u>	<u>\$ 234</u>	<u>\$ 245</u>	<u>\$ 905</u>	<u>\$ 352</u>	<u>\$ 22,381</u>	<u>\$ 24,970</u>

於 102 及 101 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試驗設備	2 至 5 年
模具設備	3 年
電腦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租賃改良	3 至 8 年
光 罩	2 年

十、無形資產

	技 術 權 利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20,000	\$ 2,889	\$ 22,889
單獨取得	-	25,659	2,033	27,692
股份轉換取得	145,889	-	5,830	151,719
淨兌換差額	-	-	(51)	(51)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5,889</u>	<u>\$ 45,659</u>	<u>\$ 10,701</u>	<u>\$ 202,249</u>
<u>累計攤銷</u>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8,889	\$ 2,497	\$ 11,386
攤銷費用	5,210	7,657	1,031	13,898
股份轉換取得	-	-	2,915	2,915
淨兌換差額	-	-	(25)	(2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5,210</u>	<u>\$ 16,546</u>	<u>\$ 6,418</u>	<u>\$ 28,174</u>
101年1月1日淨額	<u>\$ -</u>	<u>\$ 11,111</u>	<u>\$ 392</u>	<u>\$ 11,503</u>
101年12月31日淨額	<u>\$ 140,679</u>	<u>\$ 29,113</u>	<u>\$ 4,283</u>	<u>\$ 174,075</u>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45,889	\$ 45,659	\$ 10,701	\$ 202,249
單獨取得	-	-	4,023	4,023
淨兌換差額	-	-	223	22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45,889</u>	<u>\$ 45,659</u>	<u>\$ 14,947</u>	<u>\$ 206,495</u>
<u>累計攤銷</u>				
102年1月1日餘額	\$ 5,210	\$ 16,546	\$ 6,418	\$ 28,174
攤銷費用	20,841	8,485	3,634	32,960
淨兌換差額	-	-	110	11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6,051</u>	<u>\$ 25,031</u>	<u>\$ 10,162</u>	<u>\$ 61,244</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119,838</u>	<u>\$ 20,628</u>	<u>\$ 4,785</u>	<u>\$ 145,251</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技術權利	7年
專利權	3至7年
電腦軟體	3年

十一、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 動</u>			
預付所得稅	\$ 9,504	\$ -	\$ -
留抵稅額	4,000	5,014	6,371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1,829	764	1,551
預付貨款	141	6,411	-
預付勞務費	13	120	938
其他(註)	2,477	3,680	734
	<u>\$ 17,964</u>	<u>\$ 15,989</u>	<u>\$ 9,594</u>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42,057	\$ 49,447	\$ 1,852
質押定期存款	1,000	-	-
預付退休金	397	319	-
	<u>\$ 43,454</u>	<u>\$ 49,766</u>	<u>\$ 1,852</u>

註：其他主要係預付租金、電費及代付款等。

十二、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6,722	\$ 215	\$ -
應付獎金	4,800	3,507	3,230
應付勞務費	960	987	1,111
代扣所得稅	515	523	54
應付勞健保費	501	351	340
應付新制退休金	484	352	389
應付未休假代金	383	181	484
其他(註)	1,005	1,925	880
	<u>15,370</u>	<u>8,041</u>	<u>6,488</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14,095	1,142	-
代收款項	85	54	57
	<u>14,180</u>	<u>1,196</u>	<u>57</u>
	<u>\$ 29,550</u>	<u>\$ 9,237</u>	<u>\$ 6,545</u>

註：其他主要係應付 PCB 洗版費、快遞費及零件費等。

十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上海晶像公司係屬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2.00%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50%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3.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成本	\$ 10	\$ 1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4)	(17)
當年度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	<u>2</u>	<u>-</u>
	<u>(\$ 2)</u>	<u>\$ 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2)	1
研究發展費用	<u>-</u>	<u>-</u>
	<u>(\$ 2)</u>	<u>\$ 1</u>

於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24 仟元及 375 仟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利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399 仟元及 375 仟元。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19	\$ 635	\$ 1,00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16)	(954)	(904)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 397)	(\$ 319)	\$ 9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635	\$ 1,001
利息成本	10	18
精算利益	(27)	(383)
其他	1	(1)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 619	\$ 635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954	\$ 90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4	17
精算損失	(3)	(8)
雇主提撥數	51	41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016	\$ 954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	25	24
權益工具	45	38	41
債務工具	32	37	35
	<u>100</u>	<u>100</u>	<u>1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19	\$ 636	\$ 1,00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016)	(\$ 954)	(\$ 904)
提撥短絀	(\$ 397)	(\$ 319)	\$ 97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7)	(\$ 383)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	(\$ 8)	\$ -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53 仟元及 51 仟元。

十四、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40,000
額定股本	\$1,000,000	\$1,000,000	\$ 4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65,254	65,157	32,018
已發行股本	\$ 652,539	\$ 651,569	\$ 320,179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6,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20,000	\$ 1,144	\$ 21,144
受讓他公司發行新股— 101年9月30日	58,500	-	58,50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0,000)	-	(20,000)
現金增資—101年10月 12日	5,600	-	5,600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 417	\$ -	\$ 417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2,003	2,003
101年12月31日餘額	64,517	3,147	67,66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8,445)	-	(18,445)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141	-	141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4,344	4,34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6,213</u>	<u>\$ 7,491</u>	<u>\$ 53,704</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據晶相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做如下分配：

1. 員工紅利萬分之零點五至百分之二十五；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以百分之三為上限；
3. 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後，以下列原則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 除依下列第 2 項規定以公積分派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但法定盈餘公積已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超過部分派充股票及紅利。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考量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期，兼顧公司股東利益及長短期資本及業務規劃等，於分派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為限。

(2) 於當年度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

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晶相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1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 18,445 仟元及 20,000 仟元彌補虧損。

晶相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相關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若需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按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以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計算。

合併公司 10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有關 102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10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特別盈餘公積	\$ _____-	\$ _____-	\$ _____-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117)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u>386</u>	(<u>117</u>)
年底餘額	<u>\$ 269</u>	(<u>\$ 117</u>)

十五、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119,437	\$220,425
勞務收入	<u>93,213</u>	<u>29,145</u>
	<u>\$212,650</u>	<u>\$249,570</u>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456	\$ 1,755
押金設算	-	10
其他	-	4
其他	<u>632</u>	<u>13</u>
	<u>\$ 2,088</u>	<u>\$ 1,78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u>\$ 2,633</u>	<u>(\$ 3,481)</u>

(三) 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727	\$ 2,923
無形資產	<u>32,960</u>	<u>13,898</u>
合計	<u>\$ 47,687</u>	<u>\$ 16,82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16	\$ 258
營業費用	<u>10,611</u>	<u>2,665</u>
	<u>\$ 14,727</u>	<u>\$ 2,92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55	\$ 256
研究發展費用	<u>32,905</u>	<u>13,642</u>
	<u>\$ 32,960</u>	<u>\$ 13,898</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654	\$ 1,284
確定福利計畫	(<u>2</u>)	<u>1</u>
	1,652	1,285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4,344	2,003
其他員工福利	<u>69,860</u>	<u>39,77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5,856</u>	<u>\$ 43,062</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5,856</u>	<u>\$ 43,062</u>

(五) 外幣兌換損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463	\$ 2,28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830)	(5,766)
淨(損)益	<u>\$ 2,633</u>	<u>(\$ 3,481)</u>

十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45	\$ -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5</u>	<u>\$ -</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2,062)	(\$ 13,91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737)	(\$ 2,36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016	88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750	1,41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74)	6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5)</u>	<u>\$ -</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
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337	\$ 301	\$ 116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30	\$ -	\$ -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虧損扣抵	\$ 11,013	(\$ 60)	\$ 10,953
備抵存貨損失	377	(377)	-
	<u>\$ 11,390</u>	<u>(\$ 437)</u>	<u>\$ 10,953</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外幣兌換利益	\$ 97	(\$ 97)	\$ -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虧損扣抵	\$ 10,953	\$ 86	\$ 11,039
備抵存貨損失	-	7	7
	<u>\$ 10,953</u>	<u>\$ 93</u>	<u>\$ 11,046</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外幣兌換利益	\$ -	\$ 93	\$ 93

(四)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虧損扣抵			
107 年度到期	\$ 4,138	\$ 1,503	\$ -
121 年度到期	11,508	12,470	-
	<u>\$ 15,646</u>	<u>\$ 13,973</u>	<u>\$ -</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 187	\$ 413
投資抵減			
研究發展支出	\$ -	\$ 5,132	\$ 8,882
人才培訓	-	4	12
	<u>\$ -</u>	<u>\$ 5,136</u>	<u>\$ 8,894</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國內	\$ 4,699	107
	4,876	108
	942	109
	521	110
	1,389	111
	<u>2,750</u>	112
	<u>15,177</u>	
美國	<u>11,508</u>	121
	<u>\$ 26,685</u>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期	間
新增投資計畫免徵所得稅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05 年 9 月 30 日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34,868</u>)	(<u>21,030</u>)	(<u>27,486</u>)
	(<u>\$ 34,868</u>)	(<u>\$ 21,030</u>)	(<u>\$ 27,486</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089</u>	<u>\$ 1,089</u>	<u>\$ 1,089</u>

晶相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未有可分配盈餘，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虧損

	<u>102 年度</u> <u>每股 (元)</u>	<u>101 年度</u> <u>每股 (元)</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0.50</u>)	(\$ <u>0.35</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之淨損	(\$ <u>32,307</u>)	(\$ <u>13,919</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5,204</u>	<u>40,25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7 月 29 日、101 年 5 月 16 日、97 年 6 月 25 日及 96 年 7 月 20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3,200 單位、1,200 單位及 600 單位；95 年 1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並於 95 年 9 月 6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補辦公開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700 單位，上述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000 股，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2,000 仟股、3,200 仟股、1,200 仟股、600 仟股及 700 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執行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且此項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分別為 10 年、10 年、6 年、6 年及 6 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 年度	101 年認股權計劃		97 年認股權計劃		96 年認股權計劃		95 年認股權計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年初流通在外	-	\$ -	380	\$ 10.50	270	\$ 13.20	154	\$ 10.20
本年度給與	3,200	14.72	-	-	-	-	-	-
本年度執行	-	-	(157)	10.50	(126)	12.60	(56)	10.20
本年度放棄	(60)	10.50	(110)	10.50	(100)	13.20	(98)	10.20
年底流通在外	<u>3,140</u>	14.80	<u>113</u>	10.50	<u>44</u>	12.60	<u>-</u>	-
年底可執行	<u>-</u>	-	<u>113</u>	-	<u>44</u>	-	<u>-</u>	-

102 年度	102 年認股權計劃		101 年認股權計劃		97 年認股權計劃		96 年認股權計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年初流通在外	-	\$ -	3,140	\$ 14.80	113	\$ 10.50	44	\$ 12.60
本年度給與	2,000	33.00	-	-	-	-	-	-
本年度執行	-	-	-	-	(53)	10.50	(44)	12.60
本年度放棄	-	-	-	-	(15)	10.50	-	-
年底流通在外	<u>2,000</u>	33.00	<u>3,140</u>	14.80	<u>45</u>	10.50	<u>-</u>	-
年底可執行	<u>-</u>	-	<u>-</u>	-	<u>45</u>	-	<u>-</u>	-

95 年認股權計畫，業已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及盈餘轉增資，按員工認股權發行及認股辦法做相對應之調整

96 年認股權計畫，業已因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及股份轉換，按員工認股權發行及認股辦法做相對應之調整。

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彙總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認股權計劃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年限 (年)	認股權計劃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年限 (年)	認股權計劃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年限 (年)
102 年認股權計劃	\$ 33.00	9.63	101 年認股權計劃	\$ 10.5-19.5	9.68	97 年認股權計劃	\$ 10.5	3.45
101 年認股權計劃	10.5-19.5	8.68	97 年認股權計劃	10.5	2.45	96 年認股權計劃	13.2	1.84
97 年認股權計劃	10.5	1.45	96 年認股權計劃	12.6	0.84	95 年認股權計劃	10.2	0.42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 102 年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1.18
行使價格		33.00
預期波動率		37.60%~41.65%
預期存續期間		2.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2%~1.07%
認股權公平價值		0.18~0.93

本公司於 101 年 11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 101 年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2.29
行使價格		19.50
預期波動率		44.34%~54.56%
預期存續期間		2.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5%~0.85%
認股權公平價值		1.67~3.94

本公司於 101 年 8 月 30 日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保留部分作為員工認購，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1.51
行使價格		12.00
預期波動率		53.64%
預期存續期間		0.17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58%
認股權公平價值		0.81

本公司於 101 年 5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 101 年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0.10
行使價格		10.50
預期波動率		46.76%~47.19%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7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9%~1.15%
認股權公平價值		4.45~4.81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4,344 仟元及 2,003 仟元。

二十、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美國 Nueva 公司	高階 CMOS Image Sensor 產品之研 發設計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u>\$ 358,500</u>

本公司收購美國 Nueva 公司係整合影像技術之研發與營運資源，並建立更緊密之投資管理關係，結合雙方資源，以發揮綜效，進而提升整體經營績效。

(二) 移轉對價

發行權益工具	<u>美國 Nueva 公司</u> <u>\$358,500</u>
--------	--

本公司發行面額新台幣 10 元之普通股 30,000 仟股以作為取得美國 Nueva 公司之對價。該等普通股之收購日公允價值為 358,500 仟元。

收購相關成本 1,558 仟元已予排除於移轉對價之外，並認列於收購當期之費用。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流動資產	<u>美國 Nueva 公司</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89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1
無形資產	148,804
存出保證金	<u>4,398</u>
	<u>\$159,272</u>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移轉對價	<u>美國 Nueva 公司</u> \$358,500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 公允價值	(<u>159,272</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199,228</u>

收購美國 Nueva 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其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五)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101年10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收入	<u>\$ 8,381</u>
本期淨損	<u>\$ 724</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1年度之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損分別為 249,570 仟元及 68,131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二一、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1 年度進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 (一) 合併公司於 101 年度發行公允價值合計 358,500 仟元之普通股以取得美國 Nueva 公司（參閱附註二十）。

二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無其他外部資本規範。

二三、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1)	\$ 208,192	\$ 237,620	\$ 267,948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2)	17,780	15,521	16,618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2. 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7%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8%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時，合併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968 仟元及 871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114,587	\$ 158,634	\$ 54,899
<u>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86,397	70,827	207,146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浮動利率資產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持有半年。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0.5%，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 432 仟元及 35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u>\$ 2,490</u>	<u>\$ 150</u>	<u>\$ -</u>

10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u>\$ 5,638</u>	<u>\$ 1,842</u>	<u>\$ -</u>

101年1月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u>\$ 7,344</u>	<u>\$ 2,786</u>	<u>\$ -</u>

二四、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係合併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u>	<u>\$ 3,607</u>

合併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756	\$ 7,978
股份基礎給付	<u>1,217</u>	<u>162</u>
	<u>\$ 16,973</u>	<u>\$ 8,14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關稅局保證金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1,000</u>	<u>\$ -</u>	<u>\$ -</u>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617	29.805 (美元：新台幣)	\$107,834
人 民 幣	2,533	4.919 (人民幣：新台幣)	<u>12,851</u>
			<u>\$120,685</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71	29.805 (美元：新台幣)	<u>\$ 11,068</u>

101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331	29.04 (美元：新台幣)	\$ 96,740
人 民 幣	381	4.66 (人民幣：新台幣)	<u>1,792</u>
			<u>\$ 98,532</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34	29.04 (美元：新台幣)	<u>\$ 9,689</u>

101年1月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915	30.29 (美元：新台幣)	\$ 88,297
歐 元	35	39.18 (歐元：新台幣)	1,378
港 幣	5	3.90 (港幣：新台幣)	18
人 民 幣	70	4.81 (人民幣：新台幣)	335
			<u>\$ 90,028</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34	30.29 (美元：新台幣)	<u>\$ 10,113</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102 年度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晶相光電公司	美國 Nueva 公司	1	技術服務費	\$ 44,454	—	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206	—	1%
		開曼晶相公司	1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905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19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仟股)	比率 (%)	帳面金額			
晶相光電公司	Nueva Imaging, Inc.	美國加州	高階 CMOS Image Sensor 產品之研發設計	\$ 358,500	\$ 358,500	6,000	100	\$ 337,265	\$ 3,340	(\$ 17,502)	子公司
	開曼晶相公司	開曼	投資控股業務	5,237	-	178	100	5,162	(75)	(75)	子公司

(三)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 台 灣 區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回 金 額		本自 台 灣 區 出 資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之損益 (註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至本 期止 已匯 回 投資 金 額
						匯 出	回						
上海晶像公司	集成電路及相關電子產品之設計、研發及測試暨技術服務諮詢及研發成果轉讓	美金 175 仟元	註 1	\$ -	\$ 5,216 (美金 175 仟元)	\$ -	\$ 5,216 (美金 175 仟元)	\$ -	100%	\$ -	\$ 5,161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216(美金 175 仟元)	註 1	\$ 402,986

註 1：透過開曼晶相公司投資大陸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175 仟元。

註 2：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二八、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產品銷售之財務資訊，而每一產品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每一產品使用類似之製程以生產類似之產品，且透過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合併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營運部門損

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基礎相同，故 102 及 101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2 及 101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影像掃描模組	\$ 34,357	\$172,174
影像感測元件	67,464	30,228
影像感應器	17,018	11,241
其 他	93,811	35,927
	<u>\$212,650</u>	<u>\$249,570</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香 港	\$ 113,124	\$ 198,868	\$ -	\$ -	\$ -
日 本	-	8,745	-	-	-
台灣(合併公司所在地)	12,546	12,281	88,058	82,572	15,704
美 國	55,832	373	125,617	150,152	-
其他國家	31,148	29,303	-	-	-
	<u>\$ 212,650</u>	<u>\$ 249,570</u>	<u>\$ 213,675</u>	<u>\$ 232,724</u>	<u>\$ 15,70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商譽。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甲 客 戶	\$ 55,654	\$ -
乙 客 戶	40,945	35,936
丙 客 戶	30,966	29,128
丁 客 戶	28,719	16,409
戊 客 戶	-	135,883
	<u>\$156,284</u>	<u>\$217,356</u>

二九、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流動資產				
現金	\$ 262,045	\$ -	\$ 262,045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帳款	4,028	-	4,028	應收帳款
存貨	28,285	-	28,285	存貨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9,594	-	9,594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303,952	-	303,952	流動資產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1,636	-	2,3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遞延費用	12,216	-	11,503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852	-	1,852	其他非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53	-	11,3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12,805	-	13,242	
資產總計	\$ 330,609	\$ -	\$ 331,046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10,130	\$ -	\$ 10,130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6,061	484	6,54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6,191	484	16,675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4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66	31	97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其他負債合計	66	31	534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6,257	515	17,209	負債合計
普通股股本	320,179	-	320,179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0,030	1,114	21,144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25,857)	(1,629)	(27,486)	累積虧損
股東權益合計	314,352	(515)	313,837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30,609	\$ -	\$ 331,0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流動資產				
現金	\$ 229,461	\$ -	\$ 229,46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帳款	7,318	-	7,318	應收帳款
存貨	19,130	-	19,130	存貨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5,989	-	15,989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271,898	-	271,898	流動資產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2,179	-	8,8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目	金額	報導準則	之影響	報導準則	報導準則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商譽	\$ 200,786	(\$ 1,558)	\$ -	\$ 199,228	無形資產 (5)
遞延費用	180,779	-	(6,704)	174,075	無形資產 (1)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49,447	-	319	49,7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53	-	-	10,9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60,400	-	319	60,719	
資產總計	\$ 716,042	(\$ 1,558)	\$ 319	\$ 714,803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7,480	\$ -	\$ -	\$ 7,480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9,056	181	-	9,237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
流動負債合計	16,536	181	-	16,717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60	(379)	319	-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負債合計	16,596	(198)	319	16,717	負債合計
普通股股本	651,569	-	-	651,569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66,439	1,225	-	67,664	資本公積 (4)
累積虧損	(18,445)	(2,585)	-	(21,030)	累積虧損 (2)(3)(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7)	-	-	(1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股東權益合計	699,446	(1,360)	-	698,086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16,042	(\$ 1,558)	\$ 319	\$ 714,803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目	金額	報導準則	之影響	報導準則	報導準則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 249,570	\$ -	\$ -	\$ 249,570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76,991	-	541	177,532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72,579	-	(541)	72,038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8,595	-	-	8,595	銷售費用
管理費用	18,526	1,331	28	19,885	管理費用 (2)(3)(4)(5)
研究費用	55,753	-	25	55,778	研究費用
合計	82,874	1,331	53	84,258	
營業淨損	(10,295)	(1,331)	(594)	(12,220)	營業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1,769	-	(1,769)	-	-
其他收入	13	-	1,769	1,782	其他收入
合計	1,782	-	-	1,78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兌換淨損	3,481	-	-	3,481	兌換淨損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69	-	(569)	-	-
處分遞延費用損失	25	-	(25)	-	-
合計	4,075	-	(594)	3,481	
稅前損失	(12,588)	(1,331)	-	(13,919)	稅前損失
所得稅費用	-	-	-	-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純損	(12,588)	(1,331)	-	(13,919)	本年度淨損
其他綜合損益					
換算調整數	-	-	(117)	(1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375	-	375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3)
綜合損益	(\$ 12,588)	(\$ 956)	(\$ 117)	(\$ 13,661)	綜合損益總額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

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認定成本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會計政策差異「影響之會計科目及金額」欄中說明。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費用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光單係帳列遞延費用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應遞延費用下之光單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將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6,704 仟元及 713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

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減少及增加應付費用 181 仟元及 484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303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 IFRS 19「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 IFR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 IFR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及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379 仟元及 31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35 仟元，101 年度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調整增加 375 仟元。

(4)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轉換至 IFRSs 後，其尚未既得之認股權予以追溯適用 IFRS

2，按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允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逐期認列為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而依規定計算之以前各期影響數則於 101 年 1 月 1 日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1,114 仟元。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重新計算酬勞成本，分別調整增加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 111 仟元。

(5) 收購相關成本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取得被收購公司之成本包括與收購有關之直接成本，惟不包含發行證券成本。

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合併而發生之直接成本，應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將企業合併而發生之直接成本調整增加管理費用及調整減少商譽 1,558 仟元。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 101 年度持有利息收現數 1,867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五、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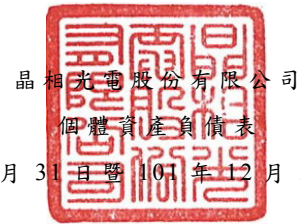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3 日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8,942	26	\$ 226,801	32	\$ 262,045	7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 2,640	1	\$ 7,480	1	\$ 10,130	3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七)	6,148	1	7,318	1	4,028	1	222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四及二五)	1,905	-	1,989	1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55,882	8	19,130	3	28,285	9	220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三)	29,260	4	9,148	1	6,545	2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五、十二及二五)	13,039	2	15,995	2	9,594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805	5	18,617	3	16,675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4,011	37	269,244	38	303,952	92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93	-	-	-	43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九及二一)	342,427	49	353,934	49	-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十四及十七)	-	-	-	-	9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及十)	24,216	3	7,969	1	2,34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3	-	-	-	534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十一及二五)	20,656	3	29,196	4	11,503	3	2XXX	負債合計	33,898	5	18,617	3	17,209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八)	11,046	2	10,953	2	11,390	3		權益(附註四、十五、二十及二三)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二、十四及二六)	43,186	6	45,407	6	1,852	1		股本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41,531	63	447,459	62	27,094	8	3110	普通股股本	652,539	92	651,569	91	320,179	97
								3200	資本公積	53,704	8	67,664	9	21,144	6
								3350	累積虧損	(34,868)	(5)	(21,030)	(3)	(27,486)	(8)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9	-	(117)	-	-	-
								3XXX	權益合計	671,644	95	698,086	97	313,837	95
1XXX	資產總計	\$ 705,542	100	\$ 716,703	100	\$ 331,046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705,542	100	\$ 716,703	100	\$ 331,04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素芬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范姜曉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六及二五）	\$ 212,650	100	\$ 249,57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十七）	<u>106,705</u>	<u>50</u>	<u>177,532</u>	<u>71</u>
5950	營業毛利	<u>105,945</u>	<u>50</u>	<u>72,038</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1,983	6	8,595	3
6200	管理費用	18,596	9	19,88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94,836</u>	<u>44</u>	<u>51,292</u>	<u>2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5,415</u>	<u>59</u>	<u>79,772</u>	<u>32</u>
6900	營業淨損	(<u>19,470</u>)	(<u>9</u>)	(<u>7,734</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30	外幣兌換（損）益（附註四及十七）	2,654	1	(3,481)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十七）	2,086	1	1,782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附註四）	(<u>17,577</u>)	(<u>8</u>)	(<u>4,486</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淨額	(<u>12,837</u>)	(<u>6</u>)	(<u>6,185</u>)	(<u>2</u>)
7900	稅前淨損	(32,307)	(15)	(13,919)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	-	-	-
8200	本年度淨損	(<u>32,307</u>)	(<u>15</u>)	(<u>13,919</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 註四及十五)			
	\$ 386	-	(\$ 117)	-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附註四、五及十四)			
	24	-	37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410	-	258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1,897)	(15)	(\$ 13,661)	(5)
	每股虧損 (附註十九)			
9710	基 本			
	(\$ 0.50)		(\$ 0.35)	
9810	稀 釋			
	(\$ 0.50)		(\$ 0.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素芬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范姜曉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五、二十及二三) 股數 (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五 二十及二三)	累積虧損 (附註十五 及二三)	權益調整—國外營 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五)	權益合計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32,018	\$ 320,179	\$ 21,144	(\$ 27,486)	\$ -	\$ 313,837
B3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101 年 9 月 30 日	30,000	300,000	58,500	-	-	358,50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0,000)	20,000	-	-
D1	101 年度淨損	-	-	-	(13,919)	-	(13,919)
D3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75	(117)	258
E1	現金增資—101 年 10 月 12 日	2,800	28,000	5,600	-	-	33,600
E3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339	3,390	417	-	-	3,807
N1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003	-	-	2,003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157	651,569	67,664	(21,030)	(117)	698,086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8,445)	18,445	-	-
D1	102 年度淨損	-	-	-	(32,307)	-	(32,307)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4	386	410
E3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97	970	141	-	-	1,111
N1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	4,344	-	-	4,344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254	\$ 652,539	\$ 53,704	(\$ 34,868)	\$ 269	\$ 671,6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素芬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范姜曉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32,307)	(\$ 13,919)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471	2,864
A20200	攤銷費用	8,540	7,966
A21200	利息收入	(1,456)	(1,76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897	1,96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17,577	4,48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594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776	(2,31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241	(3,294)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36,752)	9,155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減少(增加)	2,916	(6,314)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4,857)	(2,616)
A3218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減 少)增加	(84)	1,989
A3223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增加	13,516	2,391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54)	(41)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出)入	(10,576)	1,14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6)	(1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612)	95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3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211)	(8,86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3,23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99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5,65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532	1,86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0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617)	(75,89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7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	\$ 33,60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1,111</u>	<u>3,807</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u>1,111</u>	<u>37,40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741</u>)	<u>2,28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37,859)	(35,24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26,801</u>	<u>262,04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8,942</u>	<u>\$ 226,80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素芬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范姜曉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晶相光電公司或本公司）於 93 年 5 月 2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且於 93 年 5 月 27 日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開始營業，並於 95 年 9 月 6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影像感測元件之設計、開發及銷售，於 96 年 4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公司為整合影像技術之研發與營運資源，並建立更緊密之投資管理關係，結合雙方資源，以發揮綜效，進而提升整體經營績效，以 101 年 9 月 30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換股併購美國 Nueva Imaging, Inc.（以下簡稱美國 Nueva 公司）。股份轉換後，美國 Nueva 公司成為本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該股份轉換案業於 101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換股比例考量股東權益並參酌美國 Nueva 公司之研發能力及技術權利等因素後，以美國 Nueva 公司每 1 股換發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5 股，此項股份轉換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已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 358,500 仟元為對價，總計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仟股。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

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一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五)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A.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係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

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5,184 仟元、17,779 仟元及 20,697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分別尚有 4,138 仟元、6,826 仟元及 9,307 仟元之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八)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四)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五)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定期存款	\$ 117,085	\$ 174,946	\$ 213,68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1,375	51,463	47,916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82	392	444
	<u>\$ 188,942</u>	<u>\$ 226,801</u>	<u>\$ 262,045</u>

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定期存款	0.4%~3.25%	0.65%~1.13%	0.5%~1.3%

七、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u>\$ 6,148</u>	<u>\$ 7,318</u>	<u>\$ 4,028</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未有逾期之應收帳款。

八、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製成品	\$ 27,651	\$ 12,663	\$ 18,519
在製品	15,766	6,467	9,169
原物料	<u>12,465</u>	<u>-</u>	<u>597</u>
	<u>\$ 55,882</u>	<u>\$ 19,130</u>	<u>\$ 28,285</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u>(\$ 75)</u>	<u>(\$ 2,687)</u>
營業成本	<u>\$106,705</u>	<u>\$177,532</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投資子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			
美國 Nueva 公司	\$ 337,265	\$ 353,934	\$ -
開曼晶相公司	<u>5,162</u>	<u>-</u>	<u>-</u>
	<u>\$ 342,427</u>	<u>\$ 353,934</u>	<u>\$ -</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美國 Nueva 公司	100%	100%	-
開曼晶相公司	100%	-	-

本公司收購美國 Nueva 公司之揭露，請參閱本公司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二一。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試驗設備	模具設備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光 罩	合 計
<u>成 本</u>							
101年1月1日餘額	\$ 469	\$ 3,465	\$ 634	\$ -	\$ 351	\$ 13,001	\$ 17,920
增 添	45	-	280	232	310	8,211	9,078
減 少	-	(1,300)	-	-	(245)	(54)	(1,599)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514	\$ 2,165	\$ 914	\$ 232	\$ 416	\$ 21,158	\$ 25,399
<u>累計折舊</u>							
101年1月1日餘額	\$ 358	\$ 1,217	\$ 277	\$ -	\$ 248	\$ 12,288	\$ 14,388
折舊費用	79	285	208	35	62	2,195	2,864
減 少	-	(758)	-	-	(218)	(29)	(1,00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437	\$ 744	\$ 485	\$ 35	\$ 92	\$ 14,454	\$ 16,247
<u>累計減損</u>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1,183	\$ -	\$ -	\$ -	\$ -	\$ 1,183
增 添	-	-	-	-	-	-	-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83	\$ -	\$ -	\$ -	\$ -	\$ 1,183
101年1月1日淨額	\$ 111	\$ 1,065	\$ 357	\$ -	\$ 103	\$ 713	\$ 2,349
101年12月31日淨額	\$ 77	\$ 238	\$ 429	\$ 197	\$ 324	\$ 6,704	\$ 7,969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514	\$ 2,165	\$ 914	\$ 232	\$ 416	\$ 21,158	\$ 25,399
增 添	1,250	159	-	-	98	29,211	30,71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764	\$ 2,324	\$ 914	\$ 232	\$ 514	\$ 50,369	\$ 56,117
<u>累計折舊</u>							
102年1月1日餘額	\$ 437	\$ 744	\$ 485	\$ 35	\$ 92	\$ 14,454	\$ 16,247
折舊費用	474	163	184	46	70	13,534	14,47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911	\$ 907	\$ 669	\$ 81	\$ 162	\$ 27,988	\$ 30,718
<u>累計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183	\$ -	\$ -	\$ -	\$ -	\$ 1,183
增 添	-	-	-	-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83	\$ -	\$ -	\$ -	\$ -	\$ 1,183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853	\$ 234	\$ 245	\$ 151	\$ 352	\$ 22,381	\$ 24,216

於 102 及 101 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試驗設備	2 至 5 年
模具設備	3 年
電腦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租賃改良	3 至 8 年
光 罩	2 年

十一、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1年1月1日餘額	\$ 20,000	\$ 2,889	\$ 22,889
單獨取得	<u>25,659</u>	<u>-</u>	<u>25,659</u>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45,659</u>	<u>\$ 2,889</u>	<u>\$ 48,548</u>
<u>累計攤銷</u>			
101年1月1日餘額	\$ 8,889	\$ 2,497	\$ 11,386
攤銷費用	<u>7,657</u>	<u>309</u>	<u>7,966</u>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546</u>	<u>\$ 2,806</u>	<u>\$ 19,352</u>
101年1月1日淨額	<u>\$ 11,111</u>	<u>\$ 392</u>	<u>\$ 11,503</u>
101年12月31日淨額	<u>\$ 29,113</u>	<u>\$ 83</u>	<u>\$ 29,196</u>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45,659	\$ 2,889	\$ 48,548
單獨取得	<u>-</u>	<u>-</u>	<u>-</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5,659</u>	<u>\$ 2,889</u>	<u>\$ 48,548</u>
<u>累計攤銷</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6,546	\$ 2,806	\$ 19,352
攤銷費用	<u>8,485</u>	<u>55</u>	<u>8,540</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5,031</u>	<u>\$ 2,861</u>	<u>\$ 27,892</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20,628</u>	<u>\$ 28</u>	<u>\$ 20,656</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 利 權	3 至 7 年
電 腦 軟 體	3 年

十二、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 動</u>			
預付技術服務費	\$ 5,206	\$ 2,235	\$ -
留抵稅額	4,000	5,014	6,371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1,829	764	1,551
預付貨款	141	6,411	-
預付勞務費	13	120	938
其他(註)	<u>1,850</u>	<u>1,451</u>	<u>734</u>
	<u>\$ 13,039</u>	<u>\$ 15,995</u>	<u>\$ 9,59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41,789	\$ 45,088	\$ 1,852
質押定期存款	1,000	-	-
預付退休金	397	319	-
	<u>\$ 43,186</u>	<u>\$ 45,407</u>	<u>\$ 1,852</u>

註：其他主要係預付租金、電費及代付款等。

十三、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6,722	\$ 215	\$ -
應付獎金	4,800	3,507	3,230
應付勞務費	900	900	1,111
代扣所得稅	515	523	54
應付勞健保費	501	351	340
應付新制退休金	484	352	389
應付未休假代金	383	181	484
其他(註)	775	1,923	880
	<u>15,080</u>	<u>7,952</u>	<u>6,488</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14,095	1,142	-
代收款項	85	54	57
	<u>14,180</u>	<u>1,196</u>	<u>57</u>
	<u>\$ 29,260</u>	<u>\$ 9,148</u>	<u>\$ 6,545</u>

註：其他主要係應付 PCB 洗版費、快遞費及零件費等。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

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2.00%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50%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3.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成本	\$ 10	\$ 1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4)	(17)
當年度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	<u>2</u>	<u>-</u>
	<u>(\$ 2)</u>	<u>\$ 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2)	1
研究發展費用	<u>-</u>	<u>-</u>
	<u>(\$ 2)</u>	<u>\$ 1</u>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24 仟元及 375 仟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利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399 仟元及 375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19	\$ 635	\$ 1,00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016</u>)	(<u>954</u>)	(<u>904</u>)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u>(\$ 397)</u>	<u>(\$ 319)</u>	<u>\$ 97</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635	\$ 1,001
利息成本	10	18
精算利益	(27)	(383)
其他	<u>1</u>	<u>(1)</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619</u>	<u>\$ 635</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954	\$ 90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4	17
精算損失	(3)	(8)
雇主提撥數	<u>51</u>	<u>41</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016</u>	<u>\$ 954</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	25	24
權益工具	45	38	41
債務工具	<u>32</u>	<u>37</u>	<u>35</u>
	<u>100</u>	<u>100</u>	<u>1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619</u>	<u>\$ 635</u>	<u>\$ 1,001</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016)</u>	<u>(\$ 954)</u>	<u>(\$ 904)</u>
提撥短絀	<u>(\$ 397)</u>	<u>(\$ 319)</u>	<u>\$ 97</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7)</u>	<u>(\$ 383)</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3)</u>	<u>(\$ 8)</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53 仟元及 51 仟元。

十五、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40,000</u>
額定股本	<u>\$1,000,000</u>	<u>\$1,000,000</u>	<u>\$ 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65,254</u>	<u>65,157</u>	<u>32,018</u>
已發行股本	<u>\$ 652,539</u>	<u>\$ 651,569</u>	<u>\$ 320,17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6,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20,000	\$ 1,144	\$ 21,144
受讓他公司發行新股— 101年9月30日	58,500	-	58,50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0,000)	-	(20,000)
現金增資—101年10月 12日	5,600	-	5,600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 股	417	-	417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u>2,003</u>	<u>2,003</u>
101年12月31日餘額	64,517	3,147	67,66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8,445)	-	(18,445)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 股	141	-	141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u>4,344</u>	<u>4,344</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6,213</u>	<u>\$ 7,491</u>	<u>\$ 53,704</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

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據晶相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做如下分配：

1. 員工紅利萬分之零點五至百分之二十五；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以百分之三為上限；
3. 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後，以下列原則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 除依下列第 2 項規定以公積分派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但法定盈餘公積已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超過部分派充股票及紅利。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考量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期，兼顧公司股東利益及長短期資本及業務規劃等，於分派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為限。

(2) 於當年度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

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晶相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1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 18,445 仟元及 20,000 仟元彌補虧損。

晶相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相關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若需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按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以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計算。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有關 102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10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u>	<u>\$ -</u>	<u>\$ -</u>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u>(\$ 117)</u>	<u>\$ -</u>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u>386</u>	<u>(117)</u>
年底餘額	<u>\$ 269</u>	<u>(\$ 117)</u>

十六、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u>\$119,437</u>	<u>\$220,425</u>
勞務收入	<u>93,213</u>	<u>29,145</u>
	<u>\$212,650</u>	<u>\$249,570</u>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456	\$ 1,755
押金設算	-	10
其他	-	4
賠償收入	<u>630</u>	<u>13</u>
	<u>\$ 2,086</u>	<u>\$ 1,78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u>\$ 2,654</u>	<u>(\$ 3,481)</u>

(三) 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471	\$ 2,864
無形資產	<u>8,540</u>	<u>7,966</u>
合計	<u>\$ 23,011</u>	<u>\$ 10,83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16	\$ 258
營業費用	<u>10,355</u>	<u>2,606</u>
	<u>\$ 14,471</u>	<u>\$ 2,86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55	\$ 256
研究發展費用	<u>8,485</u>	<u>7,710</u>
	<u>\$ 8,540</u>	<u>\$ 7,966</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654	\$ 1,284
確定福利計畫	(<u>2</u>)	<u>1</u>
	1,652	1,285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3,897	1,966
其他員工福利	<u>45,806</u>	<u>33,35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1,355</u>	<u>\$ 36,60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1,355</u>	<u>\$ 36,601</u>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463	\$ 2,28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809</u>)	(<u>5,766</u>)
淨(損)益	<u>\$ 2,654</u>	(<u>\$ 3,481</u>)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本公司無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32,307)</u>	<u>(\$ 13,919)</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492)	(\$ 2,36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016	88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750	1,41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274)</u>	<u>6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u>	<u>\$ -</u>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37</u>	<u>\$ 301</u>	<u>\$ 11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虧損扣抵	\$ 11,013	(\$ 60)	\$ 10,953
備抵存貨損失	<u>377</u>	<u>(377)</u>	<u>-</u>
	<u>\$ 11,390</u>	<u>(\$ 437)</u>	<u>\$ 10,95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外幣兌換利益	<u>\$ 97</u>	<u>(\$ 97)</u>	<u>\$ -</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虧損扣抵	\$ 10,953	\$ 86	\$ 11,039
備抵存貨損失	<u>-</u>	<u>7</u>	<u>7</u>
	<u>\$ 10,953</u>	<u>\$ 93</u>	<u>\$ 11,04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外幣兌換利益	<u>\$ -</u>	<u>\$ 93</u>	<u>\$ 93</u>

(四)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虧損扣抵			
107年度到期	\$ 4,138	\$ 1,503	\$ -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 187	\$ 413
投資抵減			
研究發展支出	\$ -	\$ 5,132	\$ 8,882
人才培訓	-	4	12
	\$ -	\$ 5,136	\$ 8,894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699	107
4,876	108
942	109
521	110
1,389	111
2,750	112
\$ 15,177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期間
新增投資計畫免徵所得稅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9 月 30 日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34,868)	(21,030)	(27,486)
	(\$ 34,868)	(\$ 21,030)	(\$ 27,486)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089	\$ 1,089	\$ 1,089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未有可分配盈餘，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虧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每股 (元)</u>	<u>每股 (元)</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0.50</u>)	(\$ <u>0.35</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淨損	(\$ <u>32,307</u>)	(\$ <u>13,919</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5,204</u>	<u>40,25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7 月 29 日、101 年 5 月 16 日、97 年 6 月 25 日及 96 年 7 月 20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3,200 單位、1,200 單位及 600 單位；95 年 1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並於 95 年 9 月 6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補辦公開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700 單位，上述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000 股，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2,000 仟股、3,200 仟股、1,200 仟股、600 仟股及 700 仟股。憑證持有

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執行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且此項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分別為 10 年、10 年、6 年、6 年及 6 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 年度	101 年認股權計劃		97 年認股權計劃		96 年認股權計劃		95 年認股權計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年初流通在外	-	\$ -	380	\$ 10.50	270	\$ 13.20	154	\$ 10.20
本年度給與	3,200	14.72	-	-	-	-	-	-
本年度執行	-	-	(157)	10.50	(126)	12.60	(56)	10.20
本年度放棄	(60)	10.50	(110)	10.50	(100)	13.20	(98)	10.20
年底流通在外	<u>3,140</u>	14.80	<u>113</u>	10.50	<u>44</u>	12.60	<u>-</u>	-
年底可執行	<u>-</u>	-	<u>113</u>	-	<u>44</u>	-	<u>-</u>	-

102 年度	102 年認股權計劃		101 年認股權計劃		97 年認股權計劃		96 年認股權計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年初流通在外	-	\$ -	3,140	\$ 14.80	113	\$ 10.50	44	\$ 12.60
本年度給與	2,000	33.00	-	-	-	-	-	-
本年度執行	-	-	-	-	(53)	10.50	(44)	12.60
本年度放棄	-	-	-	-	15	10.50	-	-
年底流通在外	<u>2,000</u>	33.00	<u>3,140</u>	14.80	<u>45</u>	10.50	<u>-</u>	-
年底可執行	<u>-</u>	-	<u>-</u>	-	<u>45</u>	-	<u>-</u>	-

95 年認股權計畫，業已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及盈餘轉增資，按員工認股權發行及認股辦法做相對應之調整。

96 年認股權計畫，業已因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及股份轉換，按員工認股權發行及認股辦法做相對應之調整。

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彙總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認股權計劃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 約年限 (年)	認股權計劃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 約年限 (年)
102 年認股權計劃	\$ 33.0	9.63	101 年認股權計劃	\$ 10.5~19.5	9.68
101 年認股權計劃	10.5~19.5	8.68	97 年認股權計劃	10.5	2.45
97 年認股權計劃	10.5	1.45	96 年認股權計劃	12.6	0.84

101 年 1 月 1 日		
認股權計劃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 約年限 (年)
97 年認股權計劃	\$ 10.5	3.45
96 年認股權計劃	13.2	1.84
95 年認股權計劃	10.2	0.42

本公司於 102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 102 年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1.18
行使價格		33.00
預期波動率		37.60%~41.65%
預期存續期間		2.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2%~1.07%
認股權公平價值		0.18~0.93

本公司於 101 年 11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 101 年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2.29
行使價格		19.50
預期波動率		44.34%~54.56%
預期存續期間		2.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5%~0.85%
認股權公平價值		1.67~3.94

本公司於 101 年 8 月 30 日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保留部分作為員工認購，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1.51
行使價格		12.00
預期波動率		53.64%
預期存續期間		0.17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58%
認股權公平價值		0.81

本公司於 101 年 5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 101 年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0.10
行使價格		10.50
預期波動率		46.76%~47.19%
預期存續期間		6年~7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9%~1.15%
認股權公平價值		4.45~4.81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897 仟元及 1,966 仟元。

二一、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u>主要營運活動</u>	<u>收 購 日</u>	<u>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u>	<u>移 轉 對 價</u>
美國 Nueva 公司	高階 CMOS Image Sensor 產品之研 發設計	101年9月30日	100%	<u>\$ 358,500</u>

本公司收購美國 Nueva 公司係整合影像技術之研發與營運資源，並建立更緊密之投資管理關係，結合雙方資源，以發揮綜效，進而提升整體經營績效。取得美國 Nueva 公司，請參閱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十。

二二、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1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 (一) 本公司於 101 年度發行公允價值合計 358,500 仟元之普通股以取得美國 Nueva 公司，請參閱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十。

二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無其他外部資本規範。

二四、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1)	\$ 197,150	\$ 234,959	\$ 267,948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2)	17,720	15,433	16,618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2. 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7%非

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8%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 時，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968 仟元及 871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114,587	\$ 158,634	\$ 54,899
<u>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75,355	68,167	207,146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浮動利率資產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0.5%，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 377 仟元及 34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

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u>\$ 2,490</u>	<u>\$ 150</u>	<u>\$ -</u>

10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u>\$ 5,638</u>	<u>\$ 1,842</u>	<u>\$ -</u>

101年1月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u>\$ 7,344</u>	<u>\$ 2,786</u>	<u>\$ -</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u>	<u>\$ 3,607</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二) 技術服務費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u>\$ 44,454</u>	<u>\$ 8,381</u>

(三)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u>\$ 6,025</u>	<u>\$ 2,235</u>	<u>\$ -</u>

(四)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u>\$ 1,905</u>	<u>\$ 1,989</u>	<u>\$ -</u>

(五) 取得其他資產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取得價款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無形資產	<u>\$ -</u>	<u>\$ 23,890</u>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之專利權，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136	\$ 3,792
股份基礎給付	<u>882</u>	<u>162</u>
	<u>\$ 5,018</u>	<u>\$ 3,95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關稅局保證金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1,000</u>	<u>\$ -</u>	<u>\$ -</u>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617	29.805 (美元：新台幣)	\$107,834
人 民 幣	2,533	4.919 (人民幣：新台幣)	<u>12,851</u>
			<u>\$120,685</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71 29.805 (美元：新台幣) \$ 11,068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331	29.04 (美元：新台幣)	\$ 96,740
人 民 幣	381	4.66 (人民幣：新台幣)	<u>1,792</u>
			<u>\$ 98,532</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34 29.04 (美元：新台幣) \$ 9,689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915	30.29 (美元：新台幣)	\$ 88,297
歐 元	35	39.18 (歐元：新台幣)	1,378
港 幣	5	3.90 (港幣：新台幣)	18
人 民 幣	70	4.81 (人民幣：新台幣)	<u>335</u>
			<u>\$ 90,028</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34 30.29 (美元：新台幣) \$ 10,113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晶相光電公司	Nueva Imaging, Inc.	美國加州	高階 CMOS Image Sensor 產品之研發設計	\$ 358,500	\$ 358,500	6,000	100	\$ 337,265	\$ 3,340	(\$ 17,502)	子公司
	開曼晶相公司	開 曼	投資控股業務	5,237	-	178	100	5,162	(75)	(75)	子公司

(三)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灣 區 積 累 金	期 初 出 資 額	本 期 匯 出 金	或 回 收 金	本 自 台 灣 區 積 累 出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益
上海晶像公司	集成電路及相關電子產品之設計、研發及測試暨技術服務諮詢及研發成果轉讓	美金 175 仟元	註 1	\$ -	\$ -	\$ 5,216 (美金 175 仟元)	\$ -	\$ 5,216 (美金 175 仟元)	\$ -	100%	\$ -	\$ 5,161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5,216(美金 175 仟元)	註 1	\$ 402,986

註 1：透過開曼晶相公司投資大陸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175 仟元。

註 2：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二九、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101年1月1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 101年1月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流動資產				
現金	\$ 262,045	\$ -	\$ 262,045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帳款	4,028	-	4,028	應收帳款
存貨	28,285	-	28,285	存貨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9,594	-	9,594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303,952	-	303,952	流動資產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1,636	-	2,3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遞延費用	12,216	-	11,503	無形資產 (1)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852	-	1,852	其他非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53	-	11,3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12,805	-	13,242	
資產總計	\$ 330,609	\$ -	\$ 331,046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10,130	\$ -	\$ 10,130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6,061	484	6,54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
流動負債合計	16,191	484	16,675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4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66	31	9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其他負債合計	66	31	534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6,257	515	17,209	負債合計
普通股股本	320,179	-	320,179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0,030	1,114	21,144	資本公積 (4)
累積虧損	(25,857)	(1,629)	(27,486)	累積虧損 (2)(3)(4)
股東權益合計	314,352	(515)	313,837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30,609	\$ -	\$ 331,0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二) 101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流動資產				
現金	\$ 226,801	\$ -	\$ 226,80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帳款	7,318	-	7,318	應收帳款
存貨	19,130	-	19,130	存貨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5,995	-	15,995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3)
流動資產合計	269,244	-	269,244	流動資產合計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5,492	(1,558)	353,93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
固定資產淨額	1,265	-	7,9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遞延費用	35,900	-	29,196	無形資產 (1)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45,088	-	45,4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53	-	10,9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56,041	-	56,360	
資產總計	\$ 717,942	(1,558)	\$ 716,703	資產總計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7,480		\$	-		\$	-	\$	7,480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0,956			181			-		11,137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		
流動負債合計		18,436			181			-		18,617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60		(379)			319		-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負債合計		18,496		(198)			319		18,617	負債合計				
普通股股本		651,569			-			-		651,569	普通股股本		(4)		
資本公積		66,439			1,225			-		67,664	資本公積		(2)		
累積虧損	(18,445)		(2,585)			-		(21,030)	累積虧損		(2)(3)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7)			-			-		(1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	
股東權益合計		699,446		(1,360)			-		698,086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17,942		(1,558)			319		\$	716,703	負債及權益總計			

(三) 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	249,570		\$	-		\$	-	\$	249,570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76,991			-			541		177,532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72,579			-		(541)		72,038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8,595			-			-		8,595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18,526			1,331			28		19,885	管理費用		(2)(3)		
研究費用		51,267			-			25		51,292	研究發展費用		(4)(5)		
合計		78,388			1,331			53		79,772					
營業淨損	(5,809)		(1,331)		(594)		(7,734)	營業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1,769			-		(1,769)		-	-				
其他收入		13			-			1,769		1,782	其他收入				
合計		1,782			-			-		1,78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486			-			-		4,48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兌換淨損		3,481			-			-		3,481	外幣兌換淨損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69			-		(569)		-	-				
處分遞延費用損失		25			-		(25)		-	-				
合計		8,561			-		(594)		7,967					
稅前損失	(12,588)		(1,331)			-		(13,919)	稅前淨額			
所得稅費用		-			-			-		-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純損	(12,588)		(1,331)			-		(13,919)	本年度淨損			
其他綜合損益															
換算調整數		-			-		(117)		(1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375			-		375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3)		
綜合損益	(12,588)		(956)		(117)		(13,661)	綜合損益總額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年1月1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認定成本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會計政策差異「影響之會計科目及金額」欄中說明。

(五)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費用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光罩係帳列遞延費用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遞延費用下之光罩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將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6,704 仟元及 713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181 仟元及 484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303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 IFRS 19「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 IFR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 IFR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及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379 仟元及 31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35 仟元，101 年度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調整增加 375 仟元。

4.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轉換至 IFRSs 後，其尚未既得之認股權予以追溯適用 IFRS 2，按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允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逐期認列為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而依規定計算之以前各期影響數則於 101 年 1 月 1 日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1,114 仟元。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重新計算酬勞成本，分別調整增加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 111 仟元。

5. 收購相關成本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取得被收購公司之成本包括與收購有關之直接成本，惟不包含發行證券成本。

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合併而發生之直接成本，應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將企業合併而發生之直接成本調整增加管理費用及調整減少商譽 1,558 仟元。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本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1,867 仟元依規定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六、一〇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情形及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

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79,978	271,898	8,080	2.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970	8,883	16,087	181.10
無形資產		344,479	373,303	(28,824)	(7.72)
其他資產		54,500	60,719	(6,219)	(10.24)
資產總額		703,927	714,803	(10,876)	(1.52)
流動負債		32,190	16,717	15,473	92.56
非流動負債		93	-	93	-
負債總額		32,283	16,717	15,566	93.1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股本		652,539	651,569	970	0.15
資本公積		53,704	67,664	(13,960)	(20.63)
保留盈餘		(34,868)	(21,030)	(13,838)	(65.80)
其他權益		269	(117)	386	329.91
庫藏股票		-	-		
非控制股權		-	-		
權益總額		671,644	698,086	(26,442)	(3.79)
兩期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 102 年採用 IFRS，其中光罩轉為固定資產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 102 年度研發費用增加，所產生之應付費用增加所致。					
3. 資本公積減少：主要係 102 年度彌補虧損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影響：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經營結果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銷 貨 收 入	212,650	249,570	(36,920)	(14.79)
銷 貨 毛 利	105,945	72,038	33,907	47.07
營 業 損 益	(36,783)	(12,220)	(24,563)	(201.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21	(1,699)	6,420	377.87
稅 前 淨 利	(32,062)	(13,919)	(18,143)	(130.3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2,307)	(13,919)	(18,388)	(132.1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損)	(32,307)	(13,919)	(18,388)	(132.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10	258	152	58.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897)	(13,661)	(18,236)	(133.4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 股 盈 餘	(0.50)	(0.35)	(0.15)	(42.86)
兩期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 營業毛利增加：主係 102 年度技術服務收入增加，其毛利較高所致；另新產品亦於第四季量產銷售所致。				
2. 營業損益減少：主係 102 年度持續開發新產品，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 102 年度匯兌利益所致。				
4. 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淨利減少：主係 102 年度持續投入大量研發支出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

預期銷售量及銷售額成長對於未來之獲利多所挹注。

(三)未來因應計畫：積極開發新產品及市場。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11.37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38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投資比率：因 102 年度之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故無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			

(二)現金不足額之改善計畫：以本公司目前現金部位來看，尚無資金流動性之虞亦無現金不足之情況。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B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99,984	48,577	(34,925)	213,636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現金流入為預計新產品於 2014 年量產發酵，營收成長、營運獲利所致。 2. 投資活動：主要為購置新產品之光罩等固定資產。 3. 融資活動：無。 4. 現金預期增加：主要為預計 103 年度營收及獲利均有成長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本公司預估未來一年尚無台幣或外幣之借款需求，故暫無須規避因利率上漲所產生利息支出之風險。本公司備有適當融資管道，以因應業務發展所需，平時與各銀行維持良好關係。本公司未來將視各種資金來源之可用額度，資金成本，以及業務財務發展計畫作綜合考量，以籌措所需資金，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不大。

2.匯率：

因本公司之應收應付款項主要以外幣-美金計價，匯率波動造成之匯兌風險已可大部分自然規避，惟仍視全球總體經濟的走勢，採取適當因應方式來規避外幣波動的風險。

3.通貨膨脹：

本公司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進貨成本如受通貨膨脹影響，因可轉嫁至銷售價格，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不大。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操作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交易等情事。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定訂有「取得與處份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規範未來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因101年透過換股取得子公司美商Nueva Imaging Inc.之技術開發關鍵能力，提升公司的研發能力。透過緊密的合作關係，本公司可建立產品制訂規格以及自行開發新產品之能力。本公司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視公司內部各項研究計劃予以編列，並視研發進度、所涉技術、階段性成果，經公司內部主管會議討論後，增減研發費用預算。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

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藉由過去與供應商之緊密策略合作的基礎，加上本公司自行的研發能力，可迅速掌握產業動態，並領先同業取得市場訊息，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具有正面影響。

本公司主要產品已廣為客戶接受，且市場需求持續擴張，本公司亦積極提昇研發能力與強化外包產能，並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採行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以保有市場競爭力。

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注意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作相對應之調整，以強化本公司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起即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本公司未來在追求營運成長與股東權益最大化之同時，亦將遵守政府法令，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持續保持本公司良好之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由於產業特性之故，因此有進貨集中晶圓廠(TSMC North America 及鉅晶電子公司)之情形，惟此集中情況為IC設計業之產業特性，且本公司該公司配合良好，故風險極低。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銷貨客戶為通路商，且並無銷貨集中之情形，未來將持續開發新產品暨拓展新客戶，故尚無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本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2.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

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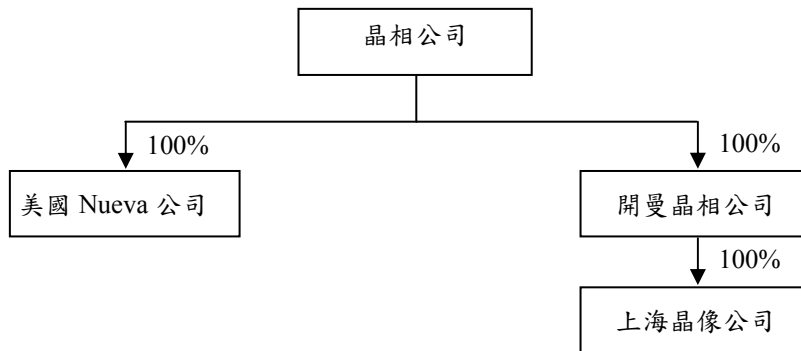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美金元

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Nueva Imaging Inc.	2010.5.27	1731 Technology Dr., Suite 220, San Jose, CA 95110, USA	美金 600	高階 CMOS Image Sensor 產品之研發設計
晶相光電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2013.4.26	4F,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582, Grand Cayman KY1-1103,	美金 177,550	投資控股業務
晶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2013.12.25	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園區金科路 2966 號 2 棟 107 室	美金 175,000	集成電路及相關電子產品之設計研發及測試暨技術服務諮詢及研發成果轉讓

(三)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請參閱第(二)項。

(四) 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請參閱第(二)項。

(五) 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經理人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Nueva Imaging Inc.	董事長	晶相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何新平)	6,000,000	100%
晶相光電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晶相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何新平)	169,999	100%
晶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晶相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李鐵) 晶相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黃淑華)	175,000	100%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日期：102/12/31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稅後損益
Nueva Imaging Inc.	18	23,723	5,523	18,200	44,534	3,339
晶相光電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5,237	5,993	832	5,161	-	(75)
晶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5216	-	-	5,216	-	-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60 頁至第 114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素芬

